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ZHONGZHENG TENDERING CO., LTD.

# 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 项目（二次招标）

## 货物类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ZZZ2024-QA0070

二〇二四年六月

## 特别警示条款

###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 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 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 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 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 恶意投诉的；
- (七) 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 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 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

**第七十五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 (一)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三)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四)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七)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有关规定处理：

- 
- 
- (一)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 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 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 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供应商涉嫌存在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将书面报告财政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 目 录

<b>第一章 投标邀请</b> .....	<b>5</b>
<b>第二章 项目需求</b> .....	<b>5</b>
<b>第三章 投标文件初审</b> .....	<b>43</b>
<b>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b> .....	<b>45</b>
一、评标方法 .....	45
二、评标标准 .....	45
备注: .....	45
1、资质证书有效期 .....	51
2、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	51
<b>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b> .....	<b>53</b>
<b>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b> .....	<b>55</b>
一、说 明 .....	55
二、招标文件说明 .....	57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5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60
五、开标和评标 .....	62
六、授予合同 .....	64
七、质疑处理 .....	66
<b>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b> .....	<b>68</b>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	68
投标文件格式 .....	70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	71
评标指引表 .....	73
<b>第八章 合同条款</b> .....	<b>108</b>
<b>第九章 附件</b> .....	<b>112</b>
一、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	112
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	116
三、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	119
四、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123
五、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12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7月1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ZZZ2024-QA0070
- 2、项目名称：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人民币 750,000.00 元
- 5、最高限价：人民币 750,000.00 元
- 6、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备注
1	详见《货物清单明细》	1	批	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无

-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是分支机构参与投标，还须同时提供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主体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及上级主体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目不接受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也不接受同一总公司有两个或以上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如出现以上情形，该两家或以上投标人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等违法违规情形（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或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http://www.gjsy.gov.cn/sydwfrxxcx/>）或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w/newList>）网站查询投标人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法分包或转包；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7月8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3、方式：现场获取或线上获取

(1) 现场获取：投标人按以上时间和地点现场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2) 线上获取：投标人通过邮件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报名时间以我司邮箱收件时间为准（我司邮箱：[qtszszzb@163.com](mailto:qtszszzb@163.com)），逾期不予受理。需提供以下资料：①加盖公章的《购买标书登记表》（下载地址：[www.szzzt.com](http://www.szzzt.com) 首页“下载中心”）；②购买招标文件费用的银行转账凭证。

4、售价：人民币6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账号信息如下：

银行账号：03003729353

开户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4年7月1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 1)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2)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http://www.szzfcg.cn)）；
- 3) 深圳市中正招标网（[www.szzzt.com](http://www.szzzt.com)）。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3、本项目投标人可以通过快递方式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邮寄至我司（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1 号新华保险大厦 903 中正招标），送达时间以我司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快递箱封面需用 A4 纸清晰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投标人名称；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寄错地址、逾期送达、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邮寄过程中出现包装密封破损等可能导致投标无效情形的责任与后果。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康宁医院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振碧路 77 号  
联系方式：林工，0755-8412062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1 号新华保险大厦 903  
联系方式：刘工，0755-83026699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0755-83026699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 日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 特别说明

1、本章项目需求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等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项目需求中要求的标准。

2、项目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文件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截图等并注明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未注明证明材料的具体位置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均视为负偏离；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3、投标人提供证书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的，颁发证书、出具报告的机构须是合法设立的机构，且具有颁发相应证书或者出具相应报告的资质。

4、技术参数设置为区间要求的（例如：潮气量：0-2000ML），投标产品参数区间与招标要求不完全一致的均视为负偏离。

5、对于定制类产品，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分项价格表”中明确注明“定制”，否则该产品技术参数按负偏离处理。

6、加注▲的条款为重要条款要求，如不满足将按照第四章“评标标准”进行扣分。

**7、加注★的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任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要求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一、采购范围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深圳市康宁医院始建于1980年，是深圳市唯一一家集预防、医疗、康复、科研、教学于一体的三级甲等精神病专科医院。医院有坪山、罗湖两个院区。坪山院区为精神及康复院区，占地9.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4万平方米，主要业务为重性精神障碍诊疗与康复，以及强制医疗和医疗救助等。罗湖院区为心理院区，占地面积1.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主要业务为轻性精神障碍诊疗与康复，市民心理健康促进中心、心理危机干预中心、心理咨询与心理治疗中心等均设在该院区。为了规范采购，拟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五金用品一批，采购预算75万元/年，选取1家供应商。



2. 本项目货物清单是预估常见货物清单，采购不局限于此货物清单。如不在本项目采购产品清单内且按照采购方要求代为采购的，采购方向中标方发出报价通知后，中标方应根据采购方需求，参考深圳市同时期电商直采平台自营、旗舰、网上商城（如政府采购商城、京东等）的供货价，由投标方承诺按照采购方提供的平台货物价格上涨管理费率报价，管理费率上限不高于 10%。采购方接受该报价后，即将其添加于本项目采购产品清单内，不局限商品目录、规格型号，根据采购方需求不定期梳理更新调整目录，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商品品牌、规格、价格要公开透明，由采购方按照本项目合同的约定向中标方采购，再由中标方采购配送。

## （二）货物总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1	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项目	1	批	750,000.00	拒绝进口

## （三）货物清单明细

### 1、常用货物清单明细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1	排插	个	85
2	进水管	套	24
3	电线	卷	435
4	插座	个	18.6
5	防火门锁	套	145.1
6	链子密码锁	套	41.8
7	灭蚊灯	个	69
8	管道疏通粉	瓶	24
9	白不透玻璃纸	米	29
10	拉链式防汛沙袋	个	9.3
11	PVC 水管保温棉	根	14
12	86 白板	个	0.74
13	锁芯	把	58.5
14	下水道排水管	条	23.7
15	漏电开关	个	36
16	热水器	台	790.5
17	金龙羽 4 平方 BVR	扎	232
18	壁扇	个	230

19	防汛沙袋	个	35
20	防爆灯	套	200
21	光管支架	支	17.5
22	平板灯（LED）	套	68
23	水管（ppr）	条	9
24	外六角螺丝	个	0.88
25	PVC水管	米	18
26	线槽	条	3.9
27	线管	条	3.9
28	镀锌管	条	52
29	地线槽	条	12.5
30	门锁	把	297
<b>31</b>	<b>电线</b>	<b>卷</b>	<b>138</b>
32	插排	个	65
33	多用插座	个	15.5
34	绝缘胶垫	米	75
35	指示灯	个	7.9
36	玻璃纸	米	10
37	不锈钢拉手（玻璃门）	付	79
38	电吹风	个	205
39	排气扇（百叶）	台	130
40	手喷漆	瓶	8
41	开关	个	28.9
42	开关	个	12
43	开关	个	28
44	开关	个	18
45	软管	根	28
46	驱动器	个	63
47	4寸筒灯	个	37
48	300*1200 平板灯（295*1195）	套	226.5
49	300*600 平板灯（295*595）	套	107
50	电线	卷	185

## 2、其它货物清单明细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51	U型混水阀	套	61
52	花洒管+花洒座	套	66.9

53	4分活接头	个	15
54	PVC水管	条	9
55	柜门锁	把	6.5
56	梯子	把	269
57	门禁开关	个	8.9
58	铝箔管	条	16.7
59	电子支架	支	21.3
60	线槽	支	4.2
61	闭门器	个	75
62	304锁把手	对	79
63	长软管	条	11.16
64	长软管	条	12
65	不锈钢门把锁	付	30
66	门把拉手	个	12.1
67	数显温控器	个	102.3
68	隔断锁	把	26
69	窗户限位锁	个	26
70	冲水阀配件	条	51
71	网线	箱	743
72	不锈钢管	个	14
73	LED吸顶灯	盏	95
74	开口法兰	个	7.5
75	公锁	个	23
76	地弹簧	个	172
77	电源适配器	个	39
78	马桶法兰	个	11
79	马桶冲水阀	套	75
80	阀芯	个	26
81	脚踏冲水阀	个	150
82	防撞罩	个	18.6
83	广角镜	个	140
84	加厚玻璃纸	米	10
85	门吸	个	25
86	角铁	米	10.3
87	拉爆勾	个	1.8
88	驱动器	个	30
89	钥匙牌搭配钥匙盘	个	34
90	铸铁水篦子	个	74
91	防蚊闸	个	241.8

92	减压阀	个	563
93	止回阀（铸铁烤漆）	个	119
94	轴承	个	125.5
95	马桶水箱	套	139
96	马桶水箱按键	套	21
97	U型卡扣夹管卡	个	0.93
98	锁舌	个	12.5
99	镀锌管	米	8.6
100	杯梳	个	0.95
101	4分离墙码	个	0.5
102	铝消防铲	把	139.5
103	杯梳	个	0.93
104	弯头	个	2.79
105	6位挂钩	个	14
106	不锈钢铰链	个	13
107	油漆	桶	232.5
108	防霉胶	支	23
109	线耳	个	3.6
110	零线接线排	个	27.9
111	子母合页	付	13.9
112	手喷漆	瓶	7.9
113	污水污物排污电泵	台	880
114	地漏盖子	个	9.3
115	吊链	条	3.9
116	阻门器	个	2.8
117	消防面板	个	41
118	继电器	个	27.9
119	不锈钢网	块	19.5
120	天地插销	个	23
121	全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块	374
122	亚克力板（3mm厚）	块	204
123	小推车收纳架	个	199.5
124	3M 思高 双面胶	卷	13.9
125	门塞	个	7.2
126	门窗警报器	个	32.5
127	网线水晶头	盒	57
128	电话线	根	5.9
129	安全帽	个	21
130	电动二通水阀门	套	370

131	暗装插销	个	18.6
132	洗手盆翻板下水器	个	32.55
133	电线缠绕管	包	9.3
134	落地扇	台	269
135	马桶	套	649
136	洗眼器	个	186
137	油桶	个	27.9
138	阀门	个	539.4
139	空调万能遥控器	个	25
140	户外灯	个	255
141	疏散指示标识防护设置	个	18.6
142	推车式灭火器罩	个	33
143	光管	支	7
144	光管支架	支	19.5
145	LED 光管	支	20
146	LED 模组	个	68
147	LED 手电筒	个	32
148	LED 一体化光管支架	套	23
149	平板灯 (LED)	套	211
150	平板灯 (LED)	套	99
151	三通	个	8
152	三通 (有盖线)	个	2
153	软管	条	14
154	水管 (pvc)	条	14
155	水管 (pvc)	条	20
156	热水管	条	17
157	洗衣机排水管	套	30
158	活接	个	6
159	PPR 活接	个	20
160	PPR 水管	根	27
161	PPR 水管	根	55
162	PPR 弯头	个	8
163	外牙直接	个	4
164	外牙直接 (PVC)	个	2
165	PPR 直接	个	2
166	PPR 直通	个	4
167	PVC 带检查口存水弯	个	6
168	线耳	个	0.15
169	补芯	个	8

170	吊码	个	2.6
171	铜线耳	个	4
172	不锈钢半边码	个	0.8
173	透气堵帽（PVC）	个	8.8
174	外牙堵头（PPR）	个	0.8
175	不锈钢角码	个	0.4
176	不锈钢内接	个	7
177	不锈钢直接	个	7
178	PVC 吊码	个	4.4
179	PVC 管码	个	0.2
180	PVC 活接	个	13.2
181	PVC 排水管	米	13.2
182	PVC 球阀	个	13.2
183	PVC 三通	个	7
184	PVC 水管	米	16
185	PVC 外牙直接	个	4.4
186	弯头	个	7
187	弯头	个	1.7
188	弯头	个	8.8
189	PPR 弯头	个	1.7
190	PPR 弯头	个	2.6
191	PPR 弯头	个	1.7
192	PVC 弯头	个	3.5
193	弯头（不锈钢）	个	17.6
194	PVC 弯头	个	6.1
195	PVC 弯头	个	7
196	PVC 直接	个	7
197	PVC 直接	个	4.4
198	PVC 直通	个	3.5
199	内牙三通	个	2.6
200	内牙直接	个	13.2
201	内牙直接（PPR）	个	13.2
202	内牙直接（PVC）	个	7
203	铜内牙三通	个	7
204	铜内牙弯头	个	4.4
205	气阀	个	8.8
206	气管	条	7
207	气管接头	个	13.2
208	铜排	米	160

209	铜塔嘴	个	4.4
210	铜直接	个	5.2
211	外牙弯头（PPR）	个	22
212	外牙弯头	个	13.2
213	活接（PPR）	个	13.2
214	弯头（PPR）	个	7
215	弯头（PVC）	个	2.2
216	内牙三通（PPR）	个	24.7
217	内牙弯头（PPR）	个	22
218	内牙弯头（PPR）	个	13.2
219	内牙直通（PPR）	个	13.2
220	直接（PPR）	个	4.4
221	直接（PVC）	个	2.6
222	直通（PVC）	个	1.7
223	直通（PVC）	个	8.8
224	弯头（不锈钢）	个	17.6
225	弯头（有盖线）	个	0.8
226	镀锌线管弯头	个	0.4
227	线槽	条	7
228	线槽	条	8.8
229	线槽	条	39.7
230	线管直接	个	0.2
231	直接	个	8.8
232	直接	个	0.8
233	直接	个	1.7
234	接头	个	13
235	管卡	个	0.75
236	管卡	个	0.75
237	管码	只	0.21
238	管码	个	0.75
239	管码	个	1.65
240	堵帽	个	1.65
241	堵头	个	7
242	镀锌扁铁	米	8.5
243	底盒	个	1.8
244	地线槽	条	17
245	快接头	个	17.5
246	锁头	把	7
247	U型锁	把	35

248	三连锁	把	16
249	抽屉锁	把	7
250	防盗链	套	7
251	不锈钢挂锁	个	20.5
252	玻璃门地锁	个	59
253	不锈钢锁排	个	4
254	电线	卷	295
255	防爆插座	个	13
256	插头（防爆）	个	3.2
257	胶塞	盒	8.5
258	警示牌	个	13
259	警示带	卷	6.5
260	镜子	块	75
261	空调插座	个	21.5
262	水龙头	套	175
263	长颈水龙头	个	57
264	感应水龙头	个	393
265	水龙头（冷热）	套	141
266	洗手盆水龙头	个	62
267	水位控制器	个	119
268	塑胶漏斗	个	5.2
269	烟雾弹	个	95
270	消防报警按钮开关	个	44.1
271	耐酸碱橡胶手套	付	13.2
272	绝缘热缩管	米	4.4
273	消防枪扣	个	52
274	绝缘水鞋	双	131
275	消防手套	对	99
276	消防水鞋	双	369
277	消防头盔	顶	306
278	消防腰带	条	99
279	消防战斗服	套	2422
280	消防自救呼吸器	个	95
281	消防水带	条	495
282	消防沙桶	个	17.6
283	消防沙袋	个	17.6
284	消防水枪	支	22
285	消防铁铲	把	30.8
286	灭火器（二氧化碳）	瓶	143



287	灭火器（干粉）	个	75
288	灭火器（手推式）	个	279
289	灭火器箱	个	61.7
290	灭火毯	张	88.2
291	小心地滑	块	22
292	信箱锁	个	7
293	油漆（任意颜色）	桶	88
294	雨衣（军用连体）	件	68
295	雨衣（套装）	套	32
296	扎带	包	16
297	不锈钢层架	个	271
298	毛巾架	条	67
299	置物架	个	130
300	中性透明玻璃胶	支	11
301	紫外线灯管	支	67
302	自动水泵压力开关	个	79
303	自攻螺丝	盒	15
304	水泵	台	536
305	增压泵（不锈钢）	台	292
306	污水泵	台	965
307	真空泵油	桶	180
308	安全通道标识	个	25
309	保温隔热板（铝压花）	卷	254
310	冰箱温度计	个	11
311	不锈钢防鼠罩	个	95
312	防水盒	个	15
313	车轮	个	59
314	电磁阀	个	39
315	交流接触器	个	55
316	电子镇流器	个	15
317	电子天平秤	台	389
318	电子温湿度计	个	67
319	吊链	条	3.9
320	镀锌管	米	9.5
321	防臭下水管	套	23.5
322	防护眼镜	付	19
323	防火门插销	付	11.8
324	止回阀（铜）	个	19
325	浮球阀	个	67

326	不锈钢浮球阀（热水）	个	67
327	大便冲水阀变压器	个	79
328	大便冲水阀感应探头	个	145
329	大便冲水阀手动按钮	个	39
330	大便冲水阀电磁阀	个	103
331	大便冲水阀面板	个	67
332	小便斗感应器	个	750
333	高压伸缩水鼓	个	940
334	高压水管	米	6.3
335	两用方形皂液器	个	51
336	量杯	个	3.9
337	路桩（红白）	支	55
338	铝排气管	条	35
339	螺杆	条	18
340	毛刷	支	3.9
341	门铃	套	138
342	泡沫液	桶	55
343	配电箱	个	11.5
344	电表	个	67
345	电表箱	个	39.6
346	水表（冷水）	个	95
347	喷壶	个	5.5
348	喷雾落地扇	台	368
349	球阀	个	12
350	热熔机	套	158
351	铝梯（加厚）	个	285
352	三角架	个	79
353	三速吹风机	台	778
354	沙井盖（重型）	套	389
355	USB 插座	个	30
356	数字电子钟	个	198
357	双层不锈钢工作台	套	436
358	双杆拉钉枪	把	39.6
359	喉箍	个	3.9
360	水带（加厚）	米	4.6
361	PH 试纸	盒	39.5
362	扁铜板	米	139
363	波纹管	米	4
364	混水阀	个	95

365	减速带	米	152
366	不锈钢铁马护栏	个	123
367	PPR 吊码	个	1.5
368	帐篷固定器	个	28
369	结构胶	支	18
370	催泪喷雾	支	51
371	防割手套	双	23
372	强光手电	个	40
373	伸缩棍	个	25
374	反光警示柱	个	47
375	日光管	条	4
376	窗锁	个	4
377	免钉胶	支	15
378	天那水	桶	55
379	对讲机套	个	24
380	束缚带	条	45
381	橱柜拉手	个	15.8
382	水性仿瓷涂料	桶	68
383	方通	米	55
384	帐篷布	个	126
385	防爆盾	个	130
386	卫生间升降合页	付	25
387	白乳胶	瓶	6
388	S 钩	个	0.7
389	U 型锁	把	54
390	八字门阀	个	20.9
391	玻璃胶	管	16
392	机柜插线板	个	83
393	机柜插座	个	112
394	插头	个	16.5
395	插头	个	43
396	插头	个	14.3
397	插头	个	19.8
398	插头	个	6.6
399	插芯门锁	套	372
400	冲洗阀	套	435
401	冲洗阀接头	套	53
402	抽屉锁	把	28.4
403	抽屉锁长杆	把	8

404	揣子	把	9.4
405	弹簧	盒	61
406	导线（方口夹子）	个	16
407	灯管	根	21
408	灯管	支	30
409	灯泡	只	20
410	地漏	个	28
411	地漏芯	个	12
412	电动工具	套	836
413	电水壶	个	120
414	热缩管	套	60
415	吊扣	付	43
416	堵漏灵	袋	62
417	堵头	个	2
418	端子	支	3.4
419	阀门接头	套	35
420	防火锁	把	218
421	防水绝缘胶布	卷	14.1
422	钢钉	盒	11.6
423	钢丝	公斤	76
424	钢丝锁	把	45
425	挂锁	把	11.9
426	挂锁	把	19.3
427	管卡子	个	40
428	管卡子	个	17.8
429	管卡子	个	19.5
430	焊锡丝	卷	64
431	喉箍	个	4.8
432	护套线	米	36
433	黄铜闸阀	个	98
434	黄铜闸阀	个	78
435	脚轮	个	27.5
436	脚踏式延时冲洗阀	个	99
437	截门	套	45
438	开关	个	89
439	开关	个	18
440	开关	个	68
441	空调过滤棉	卷	319
442	轮子	个	50

443	螺栓	盒	21.8
444	马桶盖	套	245
445	盘条	盘	141
446	喷头	个	76
447	膨胀螺栓	盒	94
448	皮搋	个	15
449	球形锁	把	72
450	软管	米	8
451	软管	米	6
452	软管	根	52
453	软管	根	45
454	软管	根	22
455	软管	根	33
456	三角带/短	根	86
457	三角带/长	根	112
458	生料带	卷	21.5
459	石英钟	台	114
460	实心胎	个	19
461	视频接头	个	9.8
462	视频线/网线	箱	792
463	手电筒	个	87
464	疏通器	套	14.5
465	水箱配件	个	54
466	水龙头	个	38
467	水嘴	个	75
468	水嘴	个	215
469	水嘴	个	182
470	锁扣	付	46
471	铜球阀	个	32
472	铜球阀	个	131
473	铜闸阀	只	45
474	铜闸阀	只	50
475	铜闸阀	只	85
476	铜闸阀	只	140
477	防撞保护条	条	18
478	弯头	个	5.9
479	蚊蝇灯管	根	26
480	下水管疏通器	个	220
481	下水口	套	76

482	下水口	套	50
483	线卡钉	盒	13
484	线卡子	袋	65
485	橡胶垫	个	31
486	应急灯	个	100
487	增强管	盘	413
488	粘钩	个	1.3
489	镇流器	支	42
490	护栏扶手	个	210
491	聚四氟乙烯管	个	24
492	热熔管三通	个	1.2
493	热熔管三通	个	1.7
494	热熔管直通	个	2.5
495	热熔管直通	个	7
496	远程水表	个	265
497	限位器	个	10
498	通用小挂锁	把	10
499	光管	支	10
500	光管	支	10
501	300*1500 平板灯 (295*1495)	套	226.5
502	300*300 平板灯 (295*295)	套	72.5
503	600*600 平板灯 (595*595)	套	226.5
504	600*1200 平板灯 (595*1195)	套	410.5
505	200*1200 平板灯 (195*1196)	套	226.5
506	集成吊顶排气扇	台	128
507	固定式不锈钢花洒头	个	85.5
508	病房小夜灯	个	27
509	空调控制面板	个	198
510	空调温控器	个	190
511	开水器温控器	个	35

注：以上清单仅为参照，品种、数量若有增加或者减少，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注：★货物清单中任意一项产品的投标报价超过其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1)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_\_\_ 电线 (序号 31) \_\_\_。如同时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均为制造商的合法代理商）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在这种情况下，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报价相对最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及报价均相同的由技术部分评分相对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以上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若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是否须由投标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意见。

(3) 备注栏注明“拒绝进口”的产品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注明“接受进口”的产品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不排斥国内产品。

(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即所谓进口产品是指制造过程均在国外，如果产品在国内组装，其中的零部件（包括核心部件）是进口产品，则应当视为非进口产品。采用“接受进口”的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 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 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 二、技术要求

### 1、常用货物清单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要求（所投产品规格允许±2）
1	排插	新国标/控制方式：一控一，线长：≥5M，额定电流：10A，额定电压：250V，额定功率：2500W. 插孔数量：5 个
2	进水管	60CM 加密加厚/材质：不锈钢+PVC/规格：长度 2m/防爆防漏，耐压
3	电线	规格：BVR4 m <sup>2</sup> ，结构 19 根/股，电压等级：450/750V，执行标准：JB/T8734-2-2016/100 米（红线/蓝线/花线）颜色自选
4	插座	5 孔/规格：GN-T16：电压电流：250V/10A
5	防火门锁	A 级锁芯/材质：304 不锈钢，锁体双锁舌，适配门厚：35mm-55mm
6	链子密码锁	5 位密码链条锁/锌合金锁芯 ABS 密码轮盘/6mm 加粗合金材质/90cm
7	灭蚊灯	LED-8W（适用 10-80 平方）/规格 XT-240/尺寸：长度 38.5cm，厚度：6cm.
8	管道疏通粉	500G

9	白不透玻璃纸	宽 60CM
10	拉链式防汛沙袋	30*70CM
11	PVC 水管保温棉	内径 25mm*厚度 20mm1.8 米
12	86 白板	86 型
13	锁芯	规格 70mm/材质：铜/尺寸：/定制
14	下水道排水管	304 不锈钢-100cm/加厚螺帽 32MM/黄铜螺帽
15	漏电开关	规格： 2P/32A 漏电开关：极数： 2P，分断时间： 0.1S，额定电流： 32A，额定电压： 230V/400V，脱扣器形式：热磁式，执行标准： GB/T10963.1-2005
16	热水器	电热水器 60 升~D60-CY3
17	金龙羽 4 平方 BVR	红线
18	壁扇	七叶定时墙壁风扇/额定功率： 50W/额定电压： /220V/左右 70 度摆头/二级能效/铜芯电机/144m/min 风速
19	防汛沙袋	【25*50cm】 10 条
20	防爆灯	1.2 米防爆支架+30W 双 LED 灯管/防护等级： IP66/大功率 T8 灯管/防爆玻璃灯罩 /航空车铝灯体
21	光管支架	30W/额定电压： AC220~50Hz 执行标准：GB7000.1 GB7000.201
22	平板灯（LED）	300*300/材质：铝材边框+PP 面罩/颜色：拉丝银/功率：24W 光效：6000K（正白光）光源：外置 LED 独立驱动电源驱动稳定无暗区频闪
23	水管（ppr）	4 分（20mm）材质： PPR，外径 20mm，长度： 4M，壁厚 3.4mm，公称压力： 2-10MPA
24	外六角螺丝	6mm*12mm/304 不锈钢/粗牙
25	PVC 水管	材质： 聚氯乙烯 PVC，规格： 2 寸，外径 50mm.壁厚： 2.4mm，压力 1.0MPA，长度 4M
26	线槽	4 分（14mm*24mm*2.8 米）/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颜色： 白色
27	线管	规格 4 分： 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尺寸： 20mm，长度： 2.8M，壁厚： 1.8mm，颜色： 白色
28	镀锌管	镀锌/4 分（DN15mm）
29	地线槽	4 分（10mm*35mm*2 米）/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
30	门锁	规格： 8185/材质： 304 不锈钢，锁体双锁舌，适配门厚：35mm-55mm，锁体尺寸：长 235*宽 85mm*厚 20mm



31	电线	规格：BV2.5 m <sup>2</sup> , 结构 19 根/股, 电压等级：450/750V, 执行标准：JB/T8734-2-2016/50 米（红线/蓝线/花线）颜色自选
32	插排	控制方式：一控一, 线长：≥3M, 额定电流：10A, 额定电压：250V, 额定功率：2500W. 插孔数量：4 个
33	多用插座	电压电流：250V/10A/ 8 孔
34	绝缘胶垫	5mm
35	指示灯	22DS/额定工作电流 $I_e(\text{mA}) \leq 20$ /光亮度 $(\text{cd}/\text{m}^2) \geq 40$ /响度 $(\text{dB}/10\text{cm}) 770 \sim 105$
36	玻璃纸	900*1000mm/宽 1.22M*长 50M±5%, 磨砂加厚, 防静电抗老化
37	不锈钢拉手(玻璃门)	600MM
38	电吹风	功率：2200W, 频率：50-60HZ, 线长：1.8M, 电压：220V
39	排气扇（百叶）	350*350mm/风量 960m <sup>3</sup> /h/安全网罩/自动闭合百叶/PP 材质、耐高温/密封电机转速：1260r/min/适用面积：22 m <sup>2</sup>
40	手喷漆	400ml
41	开关	空气开关 1P+N 40A/通电回路：T2 铜材质/强阻燃尼龙料/保护功能：过载保护/短路保护/漏电保护/额定剩余电流：30mA 分断能力：4500A/电流规格：16/20/25/32/40/50/63(A)
42	开关	无框大板/一开双控/性能参数：16AX 250V~/产品尺寸：86x86(mm)/PC 阻燃材质
43	开关	无框大面板/三开/性能参数:16AX 250V~/产品尺寸:86x86(mm)/PC 阻燃材质
44	开关	无框大面板/双开双控/性能参数:16AX 250V~/产品尺寸:86x86(mm)/PC 阻燃材质
45	软管	规格：OBS-14#/600CM, 材质 304 不锈钢编织网, 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 连接口径 G1/2*G1/2, 长度 60cm.
46	驱动器	18W-48W
47	4 寸筒灯	9W、4000K-4500K、0.09A/开孔 85-95, 尺寸：105*35mm
48	300*1200 平板灯 (295*1195)	48W、4000K-4500K、0.6A、DC50-80V
49	300*600 平板灯 (295*595)	20W、4000K-4500K、0.33A、DC35-50V
50	电线	规格：BVR1.5 m <sup>2</sup> , 结构 19 根/股, 电压等级：450/750V, 执行标准：JB/T8734-2-2016/100 米（红线/蓝线/花线）颜色自选

## 2、其它货物清单明细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要求（所投产品规格允许±2）
51	U型混水阀	304 不锈钢（铜芯）
52	花洒管+花洒座	单功能增压手持+1.5 米软管
53	4 分活接头	一转二/铜芯材质
54	PVC 水管	4 分/2.0MPa/材质：聚氯乙烯 PVC/外径 20mm/内径 16mm/壁厚：2.0mm
55	柜门锁	规格 138-22 材质：锌合金, 尺寸：40mm*40mm, 锁芯尺寸：19mm*长 22mm
56	梯子	铝合金五阶
57	门禁开关	安装方式：明装，规格：面板尺寸 86*86*8.5，额定电流：10A, 额定电压：250V，额定功率：2500W
58	铝箔管	3 米/内外双层铝箔，中间嵌入钢丝
59	电子支架	20W/长度：0.9M/双端进电/尺寸：925*30*50mm±5%
60	线槽	规格 4 分：材质：高强度阻燃 PVC，尺寸：24mm*14, 长度：2.8M/颜色：白色
61	闭门器	60-80kg 定位款
62	304 锁把手	304 不锈钢，孔距：38mm, 长度 123mm, 圆管把手。
63	长软管	规格 OBS-1.5M：主体材质 304 不锈钢，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连接口径 1/2*1/2，长度：100cm.
64	长软管	规格 OBS-1.5M：主体材质 304 不锈钢，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连接口径 1/2*1/2，长度：120cm.
65	不锈钢门把锁	100*300mm 推板（带拉手）
66	门把拉手	20cm
67	数显温控器	最大功率:2500W/最大电流:10A
68	隔断锁	卫生间 304 不锈钢
69	窗户限位锁	窗户链条可调带钥匙/不锈钢
70	冲水阀配件	标准款 30mm（配 2 号芯）
71	网线	六类千兆 305 米
72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规格：外径 25mm, 厚度 1.5mm, 长度 4M/两通接头
73	LED 吸顶灯	产品功率：40w/230mm/灯珠 72 颗/适用面积：15-20 m <sup>2</sup> /色温：4500-6500K 白光/LED 节能芯片/RA≥97
74	开口法兰	304/25mm 加厚款
75	公锁	可定制/防盗门 c 级双开锁芯/70mm/锁芯材质：铜
76	地弹簧	铝合金

77	电源适配器	12V4A/48w/2m 长/3C 认证
78	马桶法兰	材质：ABS 塑料，高度：26cm，排水口直径：6.5cm-7.5cm，进出水整套/密封圈
79	马桶冲水阀	进水阀+排水阀/材质：ABS 塑料，高度：26cm，排水口直径：6.5cm-7.5cm
80	阀芯	35mm-40mm
81	脚踏冲水阀	铜大卧式脚踏阀-可调节
82	防撞罩	安全指示灯
83	广角镜	室外 80CM
84	加厚玻璃纸	规格：宽 1.22M*长 50M，磨砂加厚 PVC，防静电抗老化
85	门吸	规格 GT-3408：主要材质 304 不锈钢，高度 80mm，底座 47mm，净重 0.21kg
86	角铁	材质：钢+镀锌，规格：40mm*40mm，厚度 3mm，长度：6M
87	拉爆勾	镀锌
88	驱动器	40-60 单色
89	钥匙牌搭配钥匙盘	36 位带牌 14cm/不锈钢
90	铸铁水篦子	400*500*30mm/可定制
91	防蚊闸	304 不锈钢/450*750cm/400*600cm
92	减压阀	DN50
93	止回阀（铸铁烤漆）	铸铁/DN65
94	轴承	材质：轴承钢，规格：6309RZ，外径 22mm，内径 8mm，高度：7mm
95	马桶水箱	规格：双按：材质，PP 材料，排水管直径：50mm，箱体尺寸：380mm*360mm
96	马桶水箱按键	通用/材质：ABS 塑料，高度：26cm，排水口直径：6.5cm-7.5cm，进出水整套
97	U 型卡扣夹管卡	4 分/PVC
98	锁舌	边距 25mm/材质：金属
99	镀锌管	国标 4 分 1.5mm
100	杯梳	国标 4 分
101	4 分离墙码	4 分/PVC
102	铝消防铲	尖头铝锹 80CM
103	杯梳	4 分镀锌
104	弯头	4 分镀锌
105	6 位挂钩	304 不锈钢/6 钩
106	不锈钢铰链	304【可拆卸】大曲=大弯=无盖
107	油漆	水性多功能磁漆-颜色自选
108	防霉胶	120ML
109	线耳	10 平方/铜制
110	零线接线排	铜件
111	子母合页	镀锌
112	手喷漆	白色
113	污水污物排污电泵	2.2KW

114	地漏盖子	封口下水道 8cm
115	吊链	镀锌
116	阻门器	PVC
117	消防面板	106*58cm/消防栓磨砂有机面板
118	继电器	规格：RXM2AB2BD+RXZE1M2C，线圈电压：220V，触点电流：6A，触点数量：4NO+4NC
119	不锈钢网	304/100*30CM
120	天地插销	304 不锈钢
121	全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 池	12V 12AH 电池（UPS 不间断电源）
122	亚克力板（3mm 厚）	1m*2m
123	小推车收纳架	白色四层/镀锌
124	3M 思高 双面胶	18MM*5.5M
125	门塞	橡胶
126	门窗警报器	门窗控制器
127	网线水晶头	六类[镀金工程款] 100 个/盒
128	电话线	4 芯纯铜带水晶头/2 米
129	安全帽	新国标 ABS
130	电动二通水阀门	风机盘管
131	暗装插销	6 寸
132	洗手盆翻板下水器	43-50mm
133	电线缠绕管	PVC
134	落地扇	额定功率：27W/6 档调节/直流变频电机 /噪音值 (dB)：23~48(声压级)/控制方式：触摸+遥控/一级能效/普通风+智能风+睡眠风
135	马桶	节水防臭漩涡虹吸式/水效等级 1 级/坑距:305/300mm/陶瓷主体材质带 PP 水箱
136	洗眼器	铜喷塑单口
137	油桶	加厚 25L
138	阀门	DN100
139	空调万能遥控器	通用带背光/5000 合-UNIVERSAL A/C REMOTE
140	户外灯	投光灯 200W/电压:100V-240V/光源类型:LED/防水等级:IPX5/灯罩材质:玻璃/最大照射面积:40-50m <sup>2</sup> (含)/灯身材质:铝
141	疏散指示标识防护 设置	420*220*4mm
142	推车式灭火器罩	35KG 阻燃型
143	光管	15W/LED 灯管/220V
144	光管支架	40W/额定电压: AC220~50Hz 执行标准:GB7000.1 GB7000.201
145	LED 光管	30W/1.2 米/2700LM/15-22 m <sup>2</sup> /220V-50Hz

146	LED 模组	22w
147	LED 手电筒	18650 电池/五档调光/Type-C 充电
148	LED 一体化光管支架	16W/PC+优质铁材/支架尺寸：120CM
149	平板灯（LED）	300*1200/材质：铝+PC+铁/5700K 白光/4000K 暖白光/LED 透镜直发光/光通量：2800LM/功率因数：0.96/功率：40W
150	平板灯（LED）	规格：RC037V：额定电压：220V-240，功率：36W，边框：白色，流明：3200lm，色温 6500K/尺寸：300*600/无频闪/亚克力
151	三通	2 寸（63mm）
152	三通（有盖线）	4 分（20mm）
153	软管	60 公分/硅胶+合金/通用转换头
154	水管（pvc）	规格 6 分/材质：聚氯乙烯 PVC/外径 25mm/内径 21mm. 壁厚：2.0mm/压力 1.0MPA
155	水管（pvc）	耐温-15℃~65℃/内径 32mm 厚 5mm/1.2 寸/钢丝软管
156	热水管	6 分/材质：PPR/规格：DN25/外径 32mm/长度：4M
157	洗衣机排水管	材质：EVA+PP，规格：接口内径 32mm，长度 2M
158	活接	镀锌 4 分（15mm）
159	PPR 活接	1.5 寸（50mm）
160	PPR 水管	1 寸（32mm）/2 米/材质：PPR/规格：DN25/外径 32mm
161	PPR 水管	1.5 寸（50mm）/2 米
162	PPR 弯头	1.5 寸（50mm）
163	外牙直接	1.2 寸（40mm）
164	外牙直接（PVC）	6 分（25mm）材质：聚氯乙烯 PVC
165	PPR 直接	1 寸（32mm）
166	PPR 直通	1.5 寸（50mm）
167	PVC 带检查口存水弯	2 寸（50mm）/聚乙烯 PVC/白色
168	线耳	2.5 平方
169	补芯	材质：304 不锈钢，规格：六角内外牙，规格：DN15*DN20
170	吊码	110mm
171	铜线耳	16 平方
172	不锈钢半边码	50mm
173	透气堵帽（PVC）	110mm/优质 PVC 聚氯乙烯
174	外牙堵头（PPR）	4 分（20mm）
175	不锈钢角码	L 型
176	不锈钢内接	1 寸（DN25mm）
177	不锈钢直接	304 1 寸（DN25mm）
178	PVC 吊码	50mm/PVC 阻燃料/适用范围：PVC 管 PPR 管
179	PVC 管码	4 分（20mm）/PVC-U
180	PVC 活接	50mm/尼龙/塑料/阻燃
181	PVC 排水管	PVC 排水管：材质：PVC，规格：外径 50mm，长度：4M，厚度 2mm.

182	PVC 球阀	1 寸（32mm）/壁厚 4.0
183	PVC 三通	50mm/膨胀系数：0.07mm/m
184	PVC 水管	40mm/硬聚氯乙烯 PVC/国标/壁厚 2.0MM
185	PVC 外牙直接	1 寸（32mm）/聚氯乙烯 PVC
186	弯头	聚氯乙烯 PVC/110mm*45 度
187	弯头	聚氯乙烯 PVC/4 分（20mm）
188	弯头	聚氯乙烯 PVC/110mm*90 度
189	PPR 弯头	材质：PPR/6 分（25mm）
190	PPR 弯头	材质：PPR/1 寸（32mm）
191	PPR 弯头	材质：PPR/4 分（20mm）
192	PVC 弯头	1 寸（32mm）/聚氯乙烯 PVC
193	弯头（不锈钢）	6 分（DN20mm）
194	PVC 弯头	聚氯乙烯 PVC/40mm*45°
195	PVC 弯头	聚氯乙烯 PVC/50mm*45°
196	PVC 直接	聚氯乙烯 PVC/40mm*4 分
197	PVC 直接	聚氯乙烯 PVC/50mm
198	PVC 直通	聚氯乙烯 PVC/40mm
199	内牙三通	聚氯乙烯 PVC+铜/6 分*4 分（25mm*20mm）
200	内牙直接	聚氯乙烯 PVC/2 寸（63mm）
201	内牙直接（PPR）	材质：PPR+铜/1 寸（32mm）
202	内牙直接（PVC）	聚氯乙烯 PVC/1 寸（32mm）
203	铜内牙三通	材质：PPR+铜/4 分（DN15mm）
204	铜内牙弯头	材质：PPR+铜/4 分（DN15mm）
205	气阀	2 分
206	气管	6mm
207	气管接头	3 分
208	铜排	20mm*3mm
209	铜塔嘴	2 分
210	铜直接	4 分（DN15mm）
211	外牙弯头（PPR）	1 寸*6 分（32mm*25mm）
212	外牙弯头	4 分（DN15mm）
213	活接（PPR）	1 寸（32mm）
214	弯头（PPR）	40mm
215	弯头（PVC）	聚氯乙烯 PVC/6 分（25mm）
216	内牙三通（PPR）	材质：PPR+铜/6 分（25mm）
217	内牙弯头（PPR）	材质：PPR+铜/6 分（25mm）
218	内牙弯头（PPR）	材质：PPR+铜/4 分（20mm）
219	内牙直通（PPR）	材质：PPR+铜/4 分（20mm）
220	直接（PPR）	40mm
221	直接（PVC）	聚氯乙烯 PVC/1 寸（32mm）
222	直通（PVC）	聚氯乙烯 PVC/6 分（25mm）

223	直通 (PVC)	聚氯乙烯 PVC/2 寸 (63mm)
224	弯头 (不锈钢)	6 分 (DN20mm)
225	弯头 (有盖线)	4 分 (20mm)
226	镀锌线管弯头	4 分 (20mm)
227	线槽	6 分 (19mm*39mm*2.8 米) / 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颜色: 白色
228	线槽	8 分 (22mm*59mm*2.8 米) / 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颜色: 白色
229	线槽	1 寸 (27mm*99mm*2.8 米) / 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颜色: 白色
230	线管直接	高强度阻燃 PVC/4 分 (20mm)
231	直接	高强度阻燃 PVC/110mm
232	直接	高强度阻燃 PVC/4 分 (20mm)
233	直接	高强度阻燃 PVC/50mm
234	接头	高强度阻燃 PVC/4 分 (20mm)
235	管卡	规格 4 分, 材质: 聚氯乙烯 PVC, 内径 20mm.
236	管卡	规格 6 分, 材质: 聚氯乙烯 PVC, 内径 25mm.
237	管码	材质: 聚氯乙烯 PVC/4 分 (20mm)
238	管码	材质: 聚氯乙烯 PVC/6 分 (25mm)
239	管码	材质: 聚氯乙烯 PVC/50mm
240	堵帽	材质: 聚氯乙烯 PVC/2 寸 (63mm)
241	堵头	材质: 聚氯乙烯 PVC/4 分 (20mm)
242	镀锌扁铁	30mm*3mm
243	底盒	暗装 86*86mm
244	地线槽	6 分 (15mm*50mm*2 米) / 材质: 高强度阻燃 PVC
245	快接头	4 分 (DN15mm)
246	锁头	8820/锁芯材质: 铜
247	U 型锁	密码/金属铸造锁体/C 级锁芯
248	三连锁	锌合金材质/锁芯材质: 铜/16mm
249	抽屉锁	138-22/定制
250	防盗链	直径 3mm 长 1 米
251	不锈钢挂锁	锁芯材质: 铜/60mm
252	玻璃门地锁	107A/304 不锈钢主体材质
253	不锈钢锁排	4 寸重: 39g 厚: 1.0mm 可配用 30/40/50/60mm 挂锁/304 不锈钢
254	电线	规格: BVR6 m <sup>2</sup> , 结构 19 根/股, 电压等级: 450/750V, 执行标准: JB/T8734-2-2016 /50 米 (红线/蓝线/花线) 颜色自选
255	防爆插座	三位 9 孔 16A/220V/加厚铝合金外壳/AC 防护/尺寸: 78*185*55mm/通头规格: DN20/最大功率: 3500W/防爆标志: ExdeI BT6 Gb
256	插头 (防爆)	10A
257	胶塞	6mm
258	警示牌	400mm*500mm
259	警示带	50mm

260	镜子	400mm*700mm
261	空调插座	新国标三孔 16A 带开关
262	水龙头	三联淋浴
263	长颈水龙头	4分/材质：铜，冷出水，阀芯：陶瓷阀芯，进水口口径：1/2
264	感应水龙头	黄铜主体/单冷水管/2.5-4.5cm
265	水龙头（冷热）	冷热双控/黄铜主体/防爆加厚
266	洗手盆水龙头	304 单孔/PC+陶瓷，规格：阀芯直径 35mm
267	水位控制器	4M
268	塑胶漏斗	90mm
269	烟雾弹	3min
270	消防报警按钮开关	消防/额定电压：220V~ 50Hz/额定电流：1A/优质 PC 材料，高温阻燃/无框大面板/银合金触点持久耐用
271	耐酸碱橡胶手套	机械性能：2120x/EN ISO 374-1:2016/Type A/天然橡胶/掌宽 9CM
272	绝缘热缩管	32mm
273	消防枪扣	65
274	绝缘水鞋	35KV
275	消防手套	1. 97 式消防作训手套 2. 阻燃、防滑、耐磨、耐高温
276	消防水鞋	1. 符合 GA 6-2004 标准 2. 靴面厚度≥1.5mm 3. 击穿电压≥5000V 4. 漏电性能≤3mA 5. 抗穿刺性能≥1100N
277	消防头盔	1. 产品材质：ABS 增强塑料 2. 3C 认证
278	消防腰带	1. 02 式救援腰带 2. 符合 GA494-2004
279	消防战斗服	1. 产品材质：阻燃隔热复合材料 2. 整体防护：TPP 值≥28CAL/CM 3. 阻燃性能：≤1CM ≤ 2S 4. 撕裂抗性：≥650N 5. 透气性能：≥5000g/m²*24h 6. 14/17 款消防服 6 件套，3C 认证。
280	消防自救呼吸器	1. 型号：TZL30A 2. 滤烟效率：>95% 3. 防护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4. 产品认证：GB21976. 7-2012 5. 吸气阻力：<800pa
281	消防水带	1. 国标认证消防专用 2. 16-65-20 3. 铝合金接头，水带带消防身份认证编码
282	消防沙桶	1. 产品形状：半圆形 2. 产品材质：201/304 不锈钢
283	消防沙袋	30*70cm
284	消防水枪	1. 型号 KY65 2. 3C 认证 3. 纯铝浇筑
285	消防铁铲	28*100cm/消防抢险
286	灭火器（二氧化碳）	3KG
287	灭火器（干粉）	4KG
288	灭火器（手推式）	30KG
289	灭火器箱	4KG*2
290	灭火毯	1.5m*1.5m
291	小心地滑	240*210
292	信箱锁	20mm/锌合金
293	油漆（任意颜色）	酯胶树脂漆/重量：8kg/桶



294	雨衣（军用连体）	87 式
295	雨衣（套装）	规格：L 码/雨衣：分体 07 式/面料：涤纶，安全反光条，立体防水
296	扎带	规格：3mm*200mm/材质：尼龙/尺寸：宽≥3mm 长≥200mm，数量：500 条/包
297	不锈钢层架	材质：304 不锈钢，尺寸：184mm*93mm±5%/2 层
298	毛巾架	规格 JZT-99800, 材质：304 不锈钢，尺寸：长 75cm*宽 26.5cm±5%, 执行标准：QBT1560-2006
299	置物架	升级纳米材质/塑料 5 层
300	中性透明玻璃胶	规格：793/300ml, 保质期：9 个月，颜色：透明，防霉
301	紫外线灯管	40W/额定电压:AC220V/50Hz/支架材质:铝材烤漆/杀菌方式:紫外线+臭氧 灭杀/消毒面积：40 m <sup>2</sup>
302	自动水泵压力开关	2.0-3.0/4 分外丝 0-10kg 压力范围调节:0-10Kg 使用功率:升级加强 1.1KW 螺纹直径:20mm/DN15/PPR20 楼层:1-30 是内对应水泵扬程 99 米使用
303	自攻螺丝	3.5*25/材质：碳钢，头型：沉头，规格：螺纹直径 4mm, 长度 35mm./GB 国标
304	水泵	750KW
305	增压泵（不锈钢）	100W
306	污水泵	10-15-1.1KW/材质：铸铁，流量 25m <sup>3</sup> /h, 扬程：20m, 功率：4KW, 电压：380V
307	真空泵油	4L
308	安全通道标识	铝型材/阻燃/免打孔接电
309	保温隔热板（铝压花）	1*14 米
310	冰箱温度计	医用冰箱适用
311	不锈钢防鼠罩	不锈钢
312	防水盒	86*86mm/防水防尘/ABS
313	车轮	6 寸/材质：橡胶材质，耐磨，静音，单轮承重 250kg
314	电磁阀	3 分
315	交流接触器	切换电容器容量：30kvar
316	电子镇流器	22W
317	电子天平秤	3kg/精度小于 0.1g/高密度材质+不锈钢拉丝秤盘
318	电子温湿度计	ABS 环保塑料
319	吊链	1.2 米
320	镀锌管	镀锌/6 分（DN20mm）
321	防臭下水管	材质：ABS+PE，规格：1M，带存水弯头/可拉伸
322	防护眼镜	PC 防冲击护目
323	防火门插销	不锈钢/可定制
324	止回阀（铜）	4 分（DN15mm）/黄铜材质
325	浮球阀	1 寸（DN25mm）/材质：304 不锈钢/螺纹规格：DN25 外螺纹
326	不锈钢浮球阀（热水）	4 分（DN15mm）/材质：304 不锈钢，杆长：400mm, 螺纹规格：DN40 外螺纹

327	大便冲水阀变压器	五金配件
328	大便冲水阀感应探头	五金配件
329	大便冲水阀手动按钮	五金配件/按钮阀芯:推杆+弹簧+铜宝塔
330	大便冲水阀电磁阀	五金配件/电压: AC12V, 螺纹接口: 4分
331	大便冲水阀面板	五金配件
332	小便斗感应器	1014
333	高压伸缩水鼓	全自动伸缩/功率: 1000-3000W
334	高压水管	4分(15mm)/改性PVC/抗寒耐磨防爆
335	两用方形皂液器	材质: ABS/容量: 300ml*2
336	量杯	250ml
337	路桩(红白)	65mm*80cm
338	铝排气管	3米
339	螺杆	12mm
340	毛刷	规格: 4寸; 尺寸: 宽100、总长180mm±5%毛长: 44mm
341	门铃	规格 P710: 材质 ABS, 接收距离: 100M, 供电方式: 按钮自发电, 门铃交流电, 一个按键两个铃
342	泡沫液	20L
343	配电箱	2—4位/材质: 半塑+半铁, 尺寸: 宽135mm*高160mm*厚86mm
344	电表	材质: PC阻燃, 规格: 10-20A, 电压: 220V. 功率4.4KW
345	电表箱	1位/阻燃外壳材质/可安装挂锁/耐腐蚀/高温, 防水性好
346	水表(冷水)	1寸(DN25mm)/表罩材质: 全铜/接口材质: 球墨铸铁/翼轮结构: 旋翼式/温度等级: T30/工作压力: 1.0MPa
347	喷壶	300ml
348	喷雾落地扇	全密封铜芯变频三防电机/合金扇叶/三防插头/350W/45L水箱容量/4轮移动/扇网直径810MM/使用面积: 40-60m <sup>2</sup>
349	球阀	3分/黄铜球阀: 材质: 黄铜/工作温度: -0° ≤ t ≤ 90° 符合标准: ISO228标准(GB/T7307)
350	热熔机	20-63
351	铝梯(加厚)	6级
352	三角架	二层
353	三速吹风机	功率: 1001-2000W
354	沙井盖(重型)	700*800mm
355	USB插座	新国标五孔带2位USB接口/16A
356	数字电子钟	额定电压: AC220V/45*30*3cm/电源: 外置1.25m
357	双层不锈钢工作台	1200*600*800mm
358	双杆拉钉枪	LD-201
359	喉箍	2寸(50mm)
360	水带(加厚)	2寸(DN50mm)

361	PH 试纸	1--14
362	扁铜板	20mm*3mm
363	波纹管	4 分
364	混水阀	电热水器/材质：不锈钢，表面处理：电镀，安装孔距 10cm, 安装孔径：4 分，冷热出水。
365	减速带	990*340*70mm
366	不锈钢铁马护栏	1500*1000mm
367	PPR 吊码	50mm
368	帐篷固定器	24CM*25CM
369	结构胶	995
370	催泪喷雾	防爆喷雾
371	防割手套	材 质：高强度涤纶纤维包裹不锈钢丝/防割 5 级
372	强光手电	航天等级强化铝合金/射程：200-500 米/电池：18650 锂电池/防水
373	伸缩棍	长 50cm*棍头直径 3cm/符合防暴棍通用标准
374	反光警示柱	450mm/50cm(高)*16cm(底座直径)
375	日光管	T8 40W/LED/额定电压：220V-50Hz
376	窗锁	月牙形/不锈钢主材/50mm
377	免钉胶	360g
378	天那水	6KG/通用型稀释剂
379	对讲机套	20A
380	束缚带	固定约束带
381	橱柜拉手	可定制/加厚 1.2mm
382	水性仿瓷涂料	15KG
383	方通	镀锌/100*60*2.0mm
384	帐篷布	3*3m/由防水保护膜、防晒保护膜、染色色织布三层复合纤维涂层材质压制，保 5 年不褪色
385	防爆盾	加厚 3.5MM/50*90CM/2.4KG
386	卫生间升降合页	半圆
387	白乳胶	240ml
388	S 钩	25×25mm
389	U 型锁	锁定空间：240—360mm/C 级锁芯/合金钢材质/耐磨胶套
390	八字门阀	公称压力：≥1.6mpa 工作温度：0℃<t≤90℃
391	玻璃胶	白色/透明/保质期：9 个月/防霉
392	机柜插线板	米线 3 米 额定电压 250V~ 孔位：8 位
393	机柜插座	米线无线 额定电压 250v~ 孔位：8 位
394	插头	901E 英标转国标
395	插头	911CE 国标转英标电器用
396	插头	L01CA 国标转美标电器用
397	插头	L01E 英标转国标
398	插头	额定电流：16A 额定功率：7040W

399	插芯门锁	外置防盗门锁
400	冲洗阀	四通 方式：手按
401	冲洗阀接头	口径：4分6分
402	抽屉锁	3.8×10cm/材质：锌合金
403	抽屉锁长杆	锌合金材质/16MM/19MM
404	揣子	普通木柄
405	弹簧	8mm×200个
406	导线（方口夹子）	每对15cm
407	灯管	0.6m12W/LED 白光/防护等级：IP20/名称：T8 双端玻璃灯管色温：白 6500K/黄 3000K 额定电压：220V-50HZ
408	灯管	1.2m40W 白光 6500K/防护等级：IP20/名称：T8 双端玻璃灯管/额定电压：220V-50HZ
409	灯泡	色温：5000K/功率：18W/工作电压 220V/灯头接口：E27/能效等级：1级
410	地漏	双用
411	地漏芯	长款 33-40孔
412	电动工具	类型：电锤电镐两用
413	电水壶	304 不锈钢 产品容量：1.7L
414	热缩管	780 彩色（盒装）
415	吊扣	80mm
416	堵漏灵	容量：5000g
417	堵头	玛钢 尺寸：4分/6分
418	端子	2极
419	阀门接头	4分对接
420	防火锁	门厚：45cm/锌合金/C级锁芯/指纹+密码+钥匙
421	防水绝缘胶布	黄黑警示胶带
422	钢钉	水泥钢钉 0.2×5cm
423	钢丝	热镀锌
424	钢丝锁	长度：1.2米/锁芯等级：C级锁芯
425	挂锁	叶片锁芯/锁体：防盗款 50mm
426	挂锁	叶片锁芯/锁体：防盗款 63mm
427	管卡子	使用管尺寸：1寸
428	管卡子	使用管尺寸：4分
429	管卡子	使用管尺寸：6分
430	焊锡丝	无铅 0.8mm
431	喉箍	25mm—38mm
432	护套线	3芯×6平 产品颜色：黑色/白色
433	黄铜闸阀	黄铜材质/DIV 15
434	黄铜闸阀	黄铜材质/DIV 20
435	脚轮	硅胶 尺寸：5寸 噪音：静音 方向：万向/定向
436	脚踏式延时冲洗阀	DN 25

437	截门	厨用龙头 阀芯：陶瓷片
438	开关	定时开关/2500W 功率/PC 工程塑料阻燃材质/10A/250V/优质铜片插套
439	开关	透明 PC 防水盒/98mmx124.6mmx44.2mm(长 x 宽 x 厚)/自动闭合/90 度柔性悬停
440	开关	时控/额度控制电源电压：AC220V，50Hz/工作方式：手动开、手动关、自动开关/时控范围：1 s~168h/计时误差：±2s/d/100mmx70mmx49mm(高 x 宽 x 厚)/执行标准：GBIT 14048.5-2017
441	空调过滤棉	90cm×10 米
442	轮子	8 寸 噪音：静音 方向：万向/定向
443	螺栓	8mm×100mm/50 套
444	马桶盖	规格 MG5：材质：PP 材质/尺寸：长 43cm，外盖 36.2cm/安装孔距：13-16cm/缓降
445	盘条	16mm×5 根
446	喷头	尺寸：（约）直径 120mm 长 251mm 出水方式：五档调水 尺寸：四分接口
447	膨胀螺栓	6×40mm/50 组
448	皮搦	不锈钢+橡胶
449	球形锁	纯铜锁芯，不锈钢执手，锁舌长 60mm，锁体长 170mm，适装 30mm-50mm 门/铝合金材质
450	软管	PVC 内径 25mm 厚 2.5mm【1 寸】/1 米
451	软管	PVC 6 分内径 20mm
452	软管	规格：OBS-14#/150CM，材质 304 不锈钢编织网，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连接口径 G1/2*G1/2，长度 150cm.
453	软管	规格：OBS-14#/120CM，材质 304 不锈钢编织网，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连接口径 G1/2*G1/2，长度 120cm.
454	软管	规格：OBS-14#/40CM，材质 304 不锈钢编织网，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连接口径 G1/2*G1/2，长度 40cm.
455	软管	规格：OBS-14#/80CM，材质 304 不锈钢编织网，内管为三元乙丙橡胶，连接口径 G1/2*G1/2，长度 80cm.
456	三角带/短	(1.2—1.8 米)
457	三角带/长	(1.8—2.8 米)
458	生料带	80m/卷
459	石英钟	40cm 木纹简约款
460	实心胎	26×1.50/1.75 寸
461	视频接头	6.5 转 3.5
462	视频线/网线	性能等级：六类 305 米 线规标准：24AWG 防火等级：CM 传输速度：1000Mbps 传输频率≥250MHz

463	手电筒	强光手电 防水强度：防水 电源方式：充电 光源类型：LED 射程：350m 续航：6—15 小时
464	疏通器	手摇式 尺寸：直径 8mm
465	水箱配件	水箱接头 内丝：4 分 304 不锈钢
466	水龙头	洗衣机专用 4 分口径
467	水嘴	铜耐高温 不锈钢食品级水嘴龙头 4 分
468	水嘴	淋浴龙头 材料：黄铜 安装孔距：102mm
469	水嘴	4 分螺纹卡扣通用/全铜/自动止水
470	锁扣	12.5cm/材质：锌合金/免打孔插销门栓/不分左右
471	铜球阀	4 分/6 分/黄铜球阀：材质：黄铜/公称压力：1.6MPa/工作温度： $-0^{\circ} \leq t \leq 90^{\circ}$ 符合标准：ISO228 标准（GB/T7307）
472	铜球阀	抗裂球阀 尺寸：50mm
473	铜闸阀	规格 302-J11W-16T：材质：黄铜/规格：DN20/工作温度： $-0^{\circ} \leq t \leq 90^{\circ}$ 符合标准：ISO228 标准（GB/T7307）
474	铜闸阀	规格 302-J11W-16T：材质：黄铜，公称压力：1.6MPa，规格：DN25，，工作温度： $-0^{\circ} \leq t \leq 90^{\circ}$ 符合标准：ISO228 标准（GB/T7307）
475	铜闸阀	规格 302-J11W-16T：材质：黄铜/规格：DN32/工作温度： $-0^{\circ} \leq t \leq 90^{\circ}$ 符合标准：ISO228 标准（GB/T7307）
476	铜闸阀	规格 302-J11W-16T：材质：黄铜/规格：DN50/工作温度： $-0^{\circ} \leq t \leq 90^{\circ}$ 符合标准：ISO228 标准（GB/T7307）
477	防撞保护条	W 型加宽 8cm/3M 航空胶免贴无痕/SGSR 认证，不含 BPA/2 米长
478	弯头	4 分/6 分弯头/对丝
479	蚊蝇灯管	灭蚊灯管 灭蚊原理：粘捕式 诱蚊方式：UVA 紫光灯
480	下水管疏通器	电动 空心钻 12V1.5 米套装
481	下水口	翻板下水口
482	下水口	一拉得伸缩
483	线卡钉	8mm/100 个
484	线卡子	5mm/1000 个
485	橡胶垫	4 分 6 分
486	应急灯	应急时间： $\geq 90$ 分钟 光源类型：白光
487	增强管	无味 1 寸 70 米
488	粘钩	无痕 6×6cm
489	镇流器	用途：T5 环形灯管用
490	护栏扶手	304 不锈钢
491	聚四氟乙烯管	铁氟
492	热熔管三通	PPR/4 分
493	热熔管三通	PPR/6 分
494	热熔管直通	PPR/4 分
495	热熔管直通	PPR/6 分

496	远程水表	智能水表 DN20（6分）/防水等级:IP68/精度:2级/电流规格:ER18505M 锂-亚硫酰氯电池/屏幕:液晶屏
497	限位器	卡扣式/规格 ROT022, 材质: 304 不锈钢, 长度 249mm*宽 22.5mm
498	通用小挂锁	锁梁: 锰钢/锁体: 防铜/防盗锁芯/20mm-50mm 可定制
499	光管	T5-28W/LED//额定电压: 220V-50Hz
500	光管	T5-14W/LED//额定电压: 220V-50Hz
501	300*1500 平板灯 (295*1495)	50W、4000K-4500K、0.6A、DC50-80V
502	300*300 平板灯 (295*295)	18W、4000K-4500K、0.33A、DC35-50V
503	600*600 平板灯 (595*595)	40W、4000K-4500K、0.58A、DC50-70V
504	600*1200 平板灯 (595*1195)	4000K-4500K
505	200*1200 平板灯 (195*1196)	4000K-4500K
506	集成吊顶排气扇	面板尺寸 300*300/功率: 40W/接管尺寸: 100mm/风量: 2.5m³/min/噪音: 37dB/铝合金面板
507	固定式不锈钢花洒头	圆莲蓬直径 200mm/方莲蓬直径 200mm
508	病房小夜灯	以实际样板为准
509	空调控制面板	以实际样板为准
510	空调温控器	中央空调风机盘管智能显示器/输入电压:220VAC/50HZ/负载电流:<3A
511	开水器温控器	规格: 30-110 温控范围: 30-110 度, 触点容量: 250V/AC-16A, 线长 70cm

### 三、商务要求

序号	目录	招标商务需求
<b>(一)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b>		
1	免费保修期	<p>★货物免费保修期 12 个月，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进入免费保修期。中标方须承担运输费、保险费和装卸费等全部费用。</p> <p>★在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方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包括招标文件所包含全部内容。因产品质量问题，在更换或维修正常使用后延长一年的质量保修期。</p>
2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投标方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3	运输要求	a. 中标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的标准和要求，出现不合格问题由中标方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

		<p>b. 中标供应商负责产品正式验收合格前的一切费用（包括运输、包装、仓储、安装、保险等费用）。</p> <p>c. 包装方式按照原厂出厂原标准，中标供应商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违约责任。</p> <p>d. 中标方须在保修期内设立专门服务热线，指定专门服务人员，随时做好因质量或规格型号不符等问题导致的更换、维修等工作，临时增加的零星采购品类价格执行等。</p>
4	供货流程	<p>a. 供货方法：中标供应商必须随时按照采购方的订单要求进行供货。</p> <p>b. 合同履行：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须按合同规定的事项提供相关服务，采购方也须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双方不应向对方提出超越合同以外的其他要求。</p> <p>c. 供货要求：中标供货商应指派固定的人员按采购方提供的品种、数量、质量、时间等（具体以合同及采购订单的要求为准）将所需货物送到用户指定的地点。</p> <p>d. 在供货服务期内，如出现用户单位对协议供货、服务等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将追究供货供应商（中标方）的责任。故障、投诉响应时间需在 24 小时内。</p> <p>e. 在供货服务期内，采购方将不定期对中标供货商抽检，抽检内容包括供货价格、服务质量等执行情况，并对抽检不合格单位发出整改意见书。对通过整改仍不能达到供货要求的，将视情节予以暂停直至取消其供货服务资格。</p>
5	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p>a. 投标方所供应的货物必须是所代表品牌厂商出品的、全新的、包装完好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环保标准的原装产品。</p> <p>b. 投标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原厂配置的产品技术资料、使用说明书、出厂合格证，需要 3C 认证的产品供货时必须提供 3C 认证证书。</p> <p>c. 所有货物必须运到指定的交货现场后才能拆封。</p> <p>d. 投标方未能按采购合同供货及提供服务给采购方造成的直接损失，未对采购方给予补偿的，采购方将按协议条款从其协议供货服务保证金中予以扣除。</p>
6	违约责任	<p>中标供应商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售后服务费用由中标方承担。</p>
<p><b>（二）其他商务要求</b></p>		



<p>1</p>	<p>关于交货</p>	<p>a. ★<b>交货要求：收到采购方送货通知后，在4小时以内送达（在紧急情况下2小时以内送达）。逾期交货采购方有权按照相关规定处罚。不接受分厂、贴牌及非正当进货渠道产品。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方每月的采购需求数量，做到分批分次不定时送货。</b></p> <p>b. 交货地：深圳市康宁医院两院区指定地点。</p> <p>c. 投标方必须承担运输、验收检测和提供说明书等其他类似的义务。</p> <p>d. 采购的五金用品项目是两院区使用，货物必须按需要送至两个院区或采购方指定地点，并且安装到位。</p> <p>e. 供应商所响应的所有货物必须是原厂出产的正品，不得提供假冒伪劣的产品。</p> <p><b>f. ★投标方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承诺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供产品供货；所有货物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标准；</b></p> <p>g. 所有货物报价均包含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投标文件报价时按招标文件物品清单，以供采购时选择。</p> <p>h. 实际供货的数量及送货时间以采购方要求为准。</p>
<p>2</p>	<p>关于验收</p>	<p>a. 验收依据：按照技术要求表验收。投标方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方提供产品保修文件。</p> <p>b. 中标供应商将产品运输并卸至采购方指定地点，买卖双方需马上派出代表前往工作现场，双方进行产品验收。如发现缺少、损坏部件，中标供应商须及时补交给采购方，如因此造成拖延采购方有权按延期交货索赔。</p> <p>c. 产品质量检验标准遵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最新标准执行。验收中如发现质量不合格或型号规格、数量等与送货清单不符等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免费更换或补齐，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违约责任。中标供应商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供应商提供产品保修文件。计量设备必须提供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的计量检测报告。</p> <p>d. 采购方现场验收和培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货商承担。</p> <p>e.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方才向中标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标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li> <li>2) 货物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第三方验收合格（参数符合性检测）并出具书面证明，性能满足要求。</li> <li>3) 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li> <li>4) 对使用人员的产品操作、理论知识进行培训，直到合格为止。</li> </ol>
<p>3</p>	<p>供货期限</p>	<p><b>★本项目合同期限为1年，按合同约定执行。1年供货期满后，采购方根据中标方的服务、履约情况考虑是否与中标方续签供货合同，最多续签一年合同，总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24个月。</b></p>
<p>4</p>	<p>付款方式</p>	<p>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财政政策支付。</p>

5	其他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采购需求方案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处理。
6	报价要求	<p>★本项目分两部分报价：</p> <p>★1. 各投标人按照“常用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进行单价报价。投标报价等于各类货物单价之和，投标报价仅作为评标时价格评审的依据，不作为中标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以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及采购人实际用量计算结果为准。</p> <p>★2. 各投标人按照“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报投标折扣率。折扣率必须小于或等于1，采用小数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举例说明：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A产品最高限价10元，折扣率为0.90，实际采购价为10*0.90=9元，则在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的折扣率应填0.90）。报价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每种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为货物基准价，供货结算价=货物基准价*折扣率。</p> <p>★3. 常用货物清单明细及内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产品可参考市场价，若同品牌型号产品市场价低于投标单价或折扣率价格，中标供应商应按低价给采购方配送货物。</p>

## 第三章 投标文件初审

本章是本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所有无效标和废标情形的摘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标和废标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标和废标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请评委重点审查供应商是否存在《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 一、资格性审查

1、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

### 二、符合性审查

1、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密封和标记。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5、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或服务采购清单或工程量清单的项目或数量进行修改，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的。

7、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

8、任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要求（如有带★号条款）。

9、将一个项目包拆分投标，同时提供两套或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10、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1、投标违规行为：如以他人名义竞标、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2、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投标限价的。
- 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标总得分排名前列的投标人，作为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

**2、是否评标定标分离：**  非评定分离 /  评定分离（定标方法：自定法）

**3、中标供应商及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 中标供应商数量：1名，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3名。

**4、评标规则：**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标准”中的各项评审因素，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算术平均值后确定其评审得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排名结果按投标人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出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情况时，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排名，具体操作办法及流程由评标委员会确定。

**5、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

非评定分离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评标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作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评定分离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评标排名前三的投标人（无排序）**作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6、确定中标供应商：**

非评定分离项目：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候选中标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供应商。

评定分离项目：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定标方法，从评审报告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中确定1名中标供应商，并出具定标报告。

### 二、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评分项及评分规则				权重
一、价格部分				40
序号	内容	权重	评分规则	评分方式
1	常用货物清单部分	2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备注：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按公式计算评分

2	其他货物清单部分	20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备注：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按公式计算评分
<b>二、技术部分</b>				<b>34</b>
序号	内容	权重	评分规则	评分方式
1	项目服务方案	8	<p>(一) 评分内容：                      投标文件中需详细说明项目服务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1. 货物仓储管理、供货方案；                      2. 服务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团队、技术方案、技术人员、场地）；                      3. 服务应急保障措施。</p> <p>(二) 评分标准：                      方案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得 3 分，满足其中两项要求的得 2 分，满足其中一项要求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方的具体投标方案内容进一步评审：                      1. 项目服务方案内容全面。                      2. 项目服务方案有具体的时间节点和步骤。                      3. 项目服务方案有具体的人员安排及明确的分工。                      4. 项目服务方案对可能出现的风险情况进行预测并罗列，且对应说明防控措施。                      5. 项目服务方案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加 5 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加 4 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加 3 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加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p>	评委打分

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6	<p>（一）评分内容： 考察投标方提供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包含以下内容： 1.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2. 针对项目重点难点逐项提出应对措施； 3. 相关的合理化建议。</p> <p>（二）评分标准： 方案包含以上三项内容得3分；包含以上二项内容得2分；包含以上一项内容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一步评审： 1. 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可行性高，加3分； 2. 方案内容较全面，可行性较高，加2分； 3. 方案全面性、可行性一般，加1分； 4. 方案不全，可行性低，不加分。</p>	评委打分
3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	6	<p>（一）评分内容： 考察投标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1. 供货的来源； 2. 检测控制措施； 3. 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措施； 4. 抽查机制。</p> <p>（二）评分标准： 方案包含以上四项内容得3分，包含以上二至三项内容得2分；包含以上一项内容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一步评审： 1. 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可行性高，加3分； 2. 方案内容较全面，可行性较高，加2分； 3. 方案全面性、可行性一般，加1分； 4. 方案不全，可行性低，不加分。</p>	评委打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8	<p>（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对质保期、服务承诺、维护等情况进行响应，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 质量保证期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范，提供质量维护期服务承诺； 2. 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配置； 3. 退换货承诺。</p> <p>（二）评分标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得3分，满足其中两项要求的得2分，满足其中一项要求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方的具体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一</p>	评委打分

			<p>步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方案内容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加 5 分；</li> <li>2. 方案内容较全面，针对性较强，加 3 分；</li> <li>3. 方案全面性、针对性一般，加 1 分；</li> <li>4. 方案不全，针对性低，不加分。</li> </ol>	
5	技术要求 偏离情况	6	<p>（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 6 分；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0.1 分，最低 0 分。</p> <p>（二）评分依据： 以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为评分依据，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并注明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未注明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参数的，该项技术指标按负偏离处理。技术要求中包含子项参数的，按子项参数响应情况逐项评分。</p> <p>证明材料涉及检测报告的，需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载明的检测事项未超出本机构检测范围”的承诺（格式自拟），未按要求提供承诺的，该项技术指标按负偏离处理。</p> <p><b>特别提醒：投标人的“技术规格响应情况”、“技术规格偏离情况”等必须与客观实际保持一致，响应不实且情节严重的，经查实，将依法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或受到行政处罚。</b></p>	评委打分
<b>三、商务部分</b>				<b>26</b>
序号	内容	权重	评分规则	评分方式
1	投标方同 类项目业 绩情况	6	<p>（一）评分内容： 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方具有业绩合同的清单品类含“<b>五金用品</b>”的年度配送服务项目经验的同类业绩证明，每提供1个有效项目业绩得2分，满分6分。提供相同采购方多个不同业绩的，只计入一个有效得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二）评分标准： 1. 提供有效业绩合同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合同须体现项目名称、服务期限、签订时间及产品清单等关键页，中标通知书须体现全页，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 2. 以上证明文件均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对于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或者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判断的，</p>	评委打分



			均作不得分处理。	
2	投标方认证情况	4	<p>(一) 评审内容：                      投标方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以下相关资质认证：                      1. 同时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通过认证范围包含“五金用品”，每提供一项认证得1分，最高得3分；                      2. 具有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本项满分4分。</p> <p>(二) 评分标准：                      1. 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如认证证书注明年审要求的，必须按规定年审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方为有效；如未注明年审要求的，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的方为有效）；                      2. 提供证书及官网或国家认监委网站或权威机构【如：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认证信息查询截图（截图需显示证书状态为有效）。相关证书在公开渠道无法查询的，投标方需提供颁发部门的证明材料，证明证书真实有效且为合法机构颁发；                      3. 证书由行业协会颁发的，需提供该行业协会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址：<a href="https://chinanpo.mca.gov.cn/">https://chinanpo.mca.gov.cn/</a>）查询的已合法登记且状态正常截图，否则不予认可，视为无效证书；                      2. 以上证明文件均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对于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未提供查询记录且无其他证明材料的，或者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判断的，均作不得分处理。</p>	评委打分
3	项目服务团队成员情况	5	<p>(一) 评分内容：                      要求项目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1人，售后及客服专员1人，配送及安装人员3人，应急响应人员1人）共6人，必须为投标人自有人员。否则本项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按下列分项计分：                      1. 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得2分。                      2. 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中，配送及安装人员具有驾驶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人得1分，满分3分。</p> <p>(二) 评分标准：                      1. 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要求提供开标日前近1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的个人社保证明资料（窗口打印清单、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均可），如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资料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可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方注册成立时间不足1个月的，可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亦视为符合。如依法不需要</p>	评委打分

			<p>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2. 提供上述人员驾驶证证书，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以及学信网查询记录，对于学信网无法查询的，还需提供毕业院校或人社部门或教育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否则无效；</p> <p>3. 需提供项目团队成员清单（格式自拟）；</p> <p>4. 以上证明文件均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4	配套保障	6	<p>（一）评分内容：</p> <p>1. 投标方有固定的库存仓库：                      仓库面积<math>\geq 1000</math>平方米，得3分；                      500平方米<math>\leq</math>仓库面积<math>&lt; 1000</math>平方米，得2分；                      100平方米<math>&lt;</math>仓库面积<math>&lt; 500</math>平方米，得1分；                      没有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p> <p>2. 投标方为此项目提供专用运输车辆：                      运输车辆数量：                      运输车辆<math>\geq 2</math>辆，得3分；                      1辆<math>\leq</math>运输车辆<math>&lt; 2</math>辆，得2分；                      没有或者其他情况不得分。</p> <p>（二）评分标准：</p> <p>1. 要求提供仓库租赁合同或自有产权证明，如为租赁性质需提供近三个月的每个月转账凭证以及租金发票复印件，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p> <p>2. 要求提供的车辆登记在投标方或投标方法人名下，需提供行驶证、车辆全身照作为证明材料，提供股东名下车辆不得分。若提供车辆租赁合同的，其租赁合同租赁方为投标方，提供有效的车辆行驶证、车辆实拍图片、租赁合同、近三个月的租赁转账凭证及对应租金发票扫描件，车辆行驶证上所有人需与出租方名称一致，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p> <p>3. 以上证明文件均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识别的，均不得分；</p> <p>4. 新公司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提供自成立次月起至投标截止日期上述1和2条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p>	评委打分

5	诚信评审	5	<p>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深财规〔2023〕3号）相关规定，如供应商在全国范围内存在因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财政部门罚款等一般行政处罚信息，或者存在该办法第十一条所称在本市集中采购活动中的一般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且在公示期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5分。</p> <p>（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以及市、区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p>	评委打分
---	------	---	---	------

**备注：**

**1、资质证书有效期**

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证书，若原有资质证书处于年审期间，须提供证书颁发部门提供的回执，并且回执须证明该证书依然有效（若在法规范围不需提供的，供应商应做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该证书无效），则该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投标。

**2、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一）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工业，投标人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价格评审优惠**

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1）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 %（请在 10%-20%范围内选择）后参与评审。**

（2）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请在 4%-6%范围内选择）**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第（1）项**的评审优惠。

(3) 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投标人   %（请在 4%-6%范围内选择）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不重复享受政策。

(5) 优惠主体资格的认定资料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以及《监狱企业声明函》等承诺性质的资料；监狱企业或者代理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需享受优惠政策，除上述资料外，还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三）绿色采购

(1) 投标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应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根据该投标产品报价给予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需按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列入政府优先采购清单的投标产品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2) 按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大力推广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购〔2023〕49号）》相关要求，严格执行绿色采购需求标准。采购单位严格执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财办库〔2022〕35号）、《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3〕7号）等需求标准，依据相关需求标准确定采购需求，在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中载明具体需求、履约验收条款和违约责任，促进绿色包装、绿色运输、绿色建筑、绿色建材和绿色数据中心在政府采购领域的应用。加大新能源汽车采购力度。积极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鼓励公共机构推广应用合同能源管理，借助市场化手段，通过实施应用节能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为公共机构节能减排提供有力支持和保障。

### （四）其他说明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深圳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是对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投标人须知和前附表有不一致之处，应以前附表为准。前附表的条款号与投标人须知条款号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内容规定
1	1.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项目
2	2.1	采购人	深圳市康宁医院
3	2.2	采购代理机构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4	3.1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政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自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资金
5	4.7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b>（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b>
6	4.8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6.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由各投标人自行查看现场。
8	14.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9	15.2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10	16.1	投标预备会 （答疑会）	不召开
11	17.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5 份，电子备份光盘（或 U 盘）1 份（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盖章扫描件），投标文件必须标注页码并装订成册。
12	18.8	开标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13	19.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14	2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5	33.1	履约保证金	按签订的合同条款执行
16	34.1	中标服务费	按深财购[2018]27 号文件规定的代理费用参考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具体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中标金额作为计算依据，费用下浮 <u>  0  </u> %，最低收取人民币 7000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预算金额（支付上限）作为计算依据，费用下浮 <u>0</u> %，收取中标服务费：人民币 <u>10125.00</u> 元。
--	--	--	--

##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第1项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工程及服务采购。

1.2 上述采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有关招投标法规、规章、规定，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供应商。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前附表第2项所述。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提前附表第3项所述。

2.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2.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 3. 资金来源

3.1 采购资金通过前附表第4项的方式获得，并用于采购合同下的合格支付。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 符合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条件。

##### 4.8 联合体投标

4.8.1 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仅适用于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6项的规定或说明为准。

4.8.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

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1) 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应当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潜在供应商的数量自主决定，如果决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则应当在采购公告中明示。

(4)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对于招标公告对投标人某一资格有要求的，按照联合体各方中最低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的不同资质可优势互补。

(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6)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该共同投标协议应作为投标文件不可缺的组成部分。

(7)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 联合体的各方应当共同推荐一联合体投标授权代表，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有资格代表联合体各方签署投标文件，该授权书应作为投标文件不可缺的组成部分。

(9)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10) 本次招标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或说明的除外。

## 5. 投标费用的承担

5.1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踏勘现场

6.1 本项目按前附表第7项的规定安排现场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6.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面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6.4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 二、招标文件说明

###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设备及服务的情况，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 第三章 投标文件初审；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八章 合同条款；
- 第九章 附件。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日 5 日前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 8.2 在投标截止日 3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
- 8.3 为了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 8.4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的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设计思路和方案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目录
- (2)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 (3) 评标指引表
-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1）
-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 2）
- (6) 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 3）
- (7) 评分中涉及的承诺及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4）
- (8) 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6）
- (9) 技术规格（投标文件格式 7）
- (10) 交付进度（投标文件格式 8）
- (11)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投标文件格式 9）
-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投标文件格式 10）
- (13) 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11）
- (1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投标文件格式 12）
- (15) 装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的信封
- (16) 装有电子备份光盘（或 U 盘）（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盖章扫描件）单独密封的信封
- (17) 产品样品或产品样板（如有）

####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文件必须毫无遗漏地包括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如没有相应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自行编制。

---

---

##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12.2 投标人应分别在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5）和“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6）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投标人对每种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3 此报价作为评标委员会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1 与格式 10），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按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以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条款仅适用于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或说明为准。

15.2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笔不少于前附表第 9 项所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5.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5.4 投标保证金应以支票、银行转账或招标机构能够接受的其它非现金形式提交。（注：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否则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

15.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6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且收到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5.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支付中标服务费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5.8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已递交了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放弃投标，而没有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的；
- （2）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3)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 (4) 如果中标人未能做到：
  - 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或
  - 按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或
  - 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 16. 投标预备会（答疑会）

16.1 投标预备会（答疑会），如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应按照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的或采购代理机构另行书面通知的时间（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和地点，派出代表出席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的投标预备会。

16.2 投标预备会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和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任何方面的问题。

16.3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招标问题须以书面形式给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预备会上，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出澄清和解答。

16.4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预备会上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答复为准，投标人在收到投标答疑纪要时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答疑纪要的有效性规定按照本须知第 8.2、8.4 款规定执行。

16.5 未出席投标预备会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数量按前附表第 11 项所述，须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7.2 为了便于投标文件保存，需提交一份投标文件备份光盘（或 U 盘）。

17.3 投标文件正本及开标一览表须打印，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

17.4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遗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17.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7.6 投标文件必须标注页码并装订成册。

17.7 投标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为无效投标。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须在每一份投标文件封面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光盘密封于一信封，在信封上注明“备份光盘（或U盘）”。

18.3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密封好的“备份光盘（或U盘）”一起封装在同一个外层包封中，同时还应在封套上载明以下信息：

(1) 写明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项目编号；

b. 项目名称；

c. 投标人名称；

d. 注明：“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备份光盘（或U盘）”；

e.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8.4 投标人应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交予采购代理机构，在信封上应：

(1) 写明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项目编号；

b. 项目名称；

c. 投标人名称；

d. 注明：“开标一览表”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e.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8.5 除了按本须知第 18.3 和 18.4 款所要求的识别字样外，在所有投标文件密封袋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投标按本须知第 20 条宣布“迟到”时，投标文件可以原封退回。

18.6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 18.1 款、第 18.2 款、第 18.3 款和第 18.4 款规定进行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告知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8.7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8.8 投标人应按 18.1~18.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标文件按照前附表第 12 项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8.9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如需提供实物，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

---

##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 19.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与开标仪式的地点相同。
- 19.2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 13 项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 19.3 出现第 8.3 款因招标文件修改或其他原因推迟投标截止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 19.4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和第 18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销投标”字样。
- 21.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21.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 五、开标和评标

##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 12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 22.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唱标主要内容为下面几点并做好唱标记录。
  - 22.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 22.2.2 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 22.2.3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3. 评标委员会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 23.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询标。

## 24.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4.1 招标机构就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审查不合格的，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4.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4.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 25.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份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4.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4.6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7 评标委员会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4.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4.10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有效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公开招标失败处理。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

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6. 评标方法和详细评审

2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评标的基础应是本须知第 12 条规定的投标报价。

26.3 评标委员会按“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所述进行详细评审，并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

## 27.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 评标期间，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分别向投标人进行询问。各投标人应予以认真答复。重要或复杂问题的答复需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3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8.4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8.5 评委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六、授予合同

## 29. 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经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

## 30. 中标通知

30.1 招标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将中标结果通过政府采购指定网站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招标机构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30.3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 31.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31.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列明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在法定范围内，依法定程序予以增加或减少。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或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3. 履约保证金**

33.1 中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或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34. 中标服务费**

34.1 中标服务费按前附表第 16 项所述。

34.2 中标服务费金额按下列方法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服务类型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万元以下	1.500%	1.500%	1.000%
100 万元（含）-500 万元	1.100%	0.800%	0.700%
500 万元（含）-1000 万元	0.800%	0.450%	0.550%
1000 万元（含）-5000 万元	0.500%	0.250%	0.350%
5000 万元（含）-1 亿元	0.250%	0.100%	0.200%
1 亿元（含）-5 亿元	0.050%	0.050%	0.050%
5 亿元（含）-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 亿元（含）-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 亿元（含）-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含）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1、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类项目中标金额为 1000 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 - 500) \times 0.8\% = 4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4 = 9.9 \text{ (万元)}$$

## 七、质疑处理

### 35. 质疑提出与答复

#### 35.1 提出质疑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在采购活动中受到损害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 35.2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 35.3 质疑条件

35.3.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共同提出；

35.3.2 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为自知道或应当知道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招标文件公布之日；对采购过程的质疑，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质疑，为中标结果公示之日；

35.3.3 应提交书面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的名称（或者姓名）、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对象、质疑事项和质疑请求；
- （4）因质疑事项而受损害的权益；
- （5）事实依据；
- （6）必要的法律依据；
- （7）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5.4 提交材料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根据自身性质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证明文件（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

---

---

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5.5 提交方式

质疑供应商应根据本须知 35.3.3、35.4 款规定，至采购代理机构现场递交质疑材料，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1 号新华保险大厦 903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质疑咨询电话：0755-83026699。

### 35.6 质疑受理程序

35.6.1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符合受理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质疑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并向供应商出具质疑函受理回执并可以要求其递交质疑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署质疑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

35.6.2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视情况处理：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材料不全或者未按要求签字或者盖章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供应商需补正的内容和补正期限。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质疑主体不满足要求的；
- （2）供应商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
- （3）供应商未在法定质疑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质疑材料不全或者未按要求签字或者盖章的情况下，要求补正后，逾期未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5）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情形的。

质疑事项不予受理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供应商出具不符合质疑条件告知书。

### 35.7 质疑答复时限

自收文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5.8 投诉

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序号	名称	内容规定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	1.1 投标人选取本章相应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没有相应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自行编制。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详见第六章“投标人须知”第17-18条	<p>投标文件应按以下两部分，分别密封包装和标记：</p> <p>2.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密封好的备份光盘（或U盘）（封包1）。</p> <p>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开标一览表（封包2）。</p> <p>注：投标文件必须标注页码并装订成册。</p>
3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盖章（包括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评标标准对证明文件的要求等）。	<p>3.1 公章指投标人经备案的行政公章，不包括“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p> <p>3.2 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p> <p>3.3 签字方式可以是手写方式、盖人名章方式或盖手签章方式。</p>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投标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 投标文件格式

- 一、目录（自拟）
- 二、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 三、评标指引表
-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1）
-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2）
- 六、投标函（格式3）
- 七、评分中涉及的承诺及声明函（格式4）
- 八、开标一览表（格式5）

**注：此表应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一起密封于一信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交予采购代理机构。**
- 九、报价表（格式6）
- 十、技术规格（格式7）
- 十一、 交付进度（格式8）
- 十二、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格式9）
- 十三、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10）
- 十四、 偏离表（格式11）
- 十五、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格式12）

##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招标投标的行为，加强对投标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投标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依法

---

---

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投标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投标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投标无效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经查实，若投标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



## 评标指引表

为方便参与该项目的评委专家的评标，快速找到评标事项与该项目投标文件所对应的位置，请投标人参照下表格式，编制本项目评标指引表。

一、综合评分指引（评分内容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分类别	评分内容	证明文件起止页码	备注
价格部分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列示的产品，或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技术部分	1. ....		
	2. ....		
	.....		
商务部分	1. ....		
	2. ....		
	.....		
二、其他评标指引			
其他资料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近一年社保缴纳查询记录（包含在投标单位及其他缴纳社保单位的记录）；社保缴纳不满一年的按实际缴纳情况提供。		

**注：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审查和评分内容，自上而下的顺序填写本表。因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标结果者，投标人自负其责。**

---

---

## 格式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 3、其它资格证明材料（如有，按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公章**

##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我单位承诺非联合体投标，不非法转包或分包。

5. 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不存在下列串通投标情形：

- （1）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2）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6）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7）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单位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

---

---

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获得中标、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自愿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将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信息公示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公示期一年，一切不利后果我单位均自愿承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参考）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参考）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现委派（姓名、职务）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邮编：

通讯地址：

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须另置一份按“投标人须知”18.4项要求单独密封。

### 格式3 投标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该项目（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投标。为此，我单位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我单位愿以《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工作。
2. 我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投标书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备份光盘（或U盘）一份（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盖章扫描件）。
3. 如果我单位投标书被接受，我单位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 我单位愿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且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即90日历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单位将受此约束。
5. 我单位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 我单位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我单位同意招标文件之规定，遵守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8. 我单位承诺在收到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逾期将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9. 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联 系 人：

年 月 日

## 格式4 评分中涉及的承诺及声明函

###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请依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

(1) 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详见采购人信息，非采购代理机构）**；

(2) 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3) 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标的（货物或服务或工程）的具体名称**（具体详见第二章项目需求，如涉及多项标的，投标人需逐项进行响应）**；

(4) 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文件规定的本项目所属行业**（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 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制造商（货物类）或承接企业（服务或工程类）**上一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以不填报；

(6) 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如实依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填写相应的企业类型；

(7) **如为联合体投标或以分包形式投标的，需分别填写每家中小企业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企业类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信息**；

(8)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制造商、承接/承建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供应商如有疑问，可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结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判断。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不享受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但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提供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参加货物采购项目的除外。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企业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

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相一致。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则不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除了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 列入政府优先采购清单的投标产品一览表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投标产品报价			属于优先采购清单的类别	备注
			数量	投标单价（元）	投标合计报价（元）		
1							
2							

注：1. 对属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以及相应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显著标识投标产品所处位置。提供以上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的证书若存在不齐全、已过有效期或其他未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瑕疵将不予认可。投标产品若不属于上述清单或目录范围内，则无需填写该表。

2. “投标产品报价”栏中须准确填报该投标产品的投标单价、数量及投标合计报价；投标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价格应与“分项价格表”一致，如不一致，以“分项价格表”为准。

3. “属于优先采购清单的类别”栏中填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格式 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常用货物清单中的各项货物单价之和） （人民币元）	投标折扣率（其他货物清单中的货物投标折扣率）	备注
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项目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分两部分报价：

★1. 各投标人按照“常用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进行单价报价。投标报价等于各类货物单价之和，投标报价仅作为评标时价格评审的依据，不作为中标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以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及采购人实际用量计算结果为准。

★2. 各投标人按照“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报投标折扣率。折扣率必须小于或等于 1，采用小数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举例说明：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 A 产品最高限价 10 元，折扣率为 0.90，实际采购价为 10\*0.90=9 元，则在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的折扣率应填 0.90）。报价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每种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为货物基准价，供货结算价=货物基准价\*折扣率。

★3. 常用货物清单明细及内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产品可参考市场价，若同品牌型号产品市场价低于投标单价或折扣率价格，中标供应商应按低价给采购方配送货物。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6、此表无需装订于正副本内，应按“投标人须知” 18.4 项要求单独密封。

## 格式 6 报价表

### 1 报价要求

★本项目分两部分报价：

★1.1 各投标人按照“常用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进行单价报价。投标报价等于各类货物单价之和，投标报价仅作为评标时价格评审的依据，不作为中标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以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及采购人实际用量计算结果为准。

★1.2 各投标人按照“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报投标折扣率。折扣率必须小于或等于 1，采用小数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举例说明：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 A 产品最高限价 10 元，折扣率为 0.90，实际采购价为 10\*0.90=9 元，则在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的折扣率应填 0.90）。报价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每种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为货物基准价，供货结算价=货物基准价\*折扣率。

★1.3 常用货物清单明细及内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产品可参考市场价，若同品牌型号产品市场价低于投标单价或折扣率价格，中标供应商应按低价给采购方配送货物。

1.4 “分项价格表”应将所有货物报价，并分别列出“品牌、型号、产地及制造厂商”。

1.5 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 2 报价表

#### （一）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常用货物清单中的各项货物单价之和） (人民币元)	投标折扣率（其他货物清单中的货物投标折扣率）	备注
深圳市康宁医院五金用品采购项目			

备注：1、本表格仅为指导性范本，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调整。

2、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及投标折扣率**应与本表中的**投标报价及投标折扣率**一致。

## (二)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1、常用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	单位	单价最高 限价(人民 币元)	投标单价 (人民币 元)	是否 为进 口产 品
1	排插					个			
2	进水管					套			
3	电线					卷			
4	插座					个			
5	防火门锁					套			
6	链子密码锁					套			
7	灭蚊灯					个			
8	管道疏通粉					瓶			
9	白不透玻璃纸					米			
10	拉链式防汛沙袋					个			
11	PVC 水管保温棉					根			
12	86 白板					个			
13	锁芯					把			
14	下水道排水管					条			
15	漏电开关					个			
16	热水器					台			
17	金龙羽 4 平方 BVR					扎			
18	壁扇					个			
19	防汛沙袋					个			
20	防爆灯					套			
21	光管支架					支			
22	平板灯 (LED)					套			
23	水管 (ppr)					条			
24	外六角螺丝					个			
25	PVC 水管					米			
26	线槽					条			
27	线管					条			
28	镀锌管					条			
29	地线槽					条			
30	门锁					把			

31	电线					卷			
32	插排					个			
33	多用插座					个			
34	绝缘胶垫					米			
35	指示灯					个			
36	玻璃纸					米			
37	不锈钢拉手（玻璃门）					付			
38	电吹风					个			
39	排气扇（百叶）					台			
40	手喷漆					瓶			
41	开关					个			
42	开关					个			
43	开关					个			
44	开关					个			
45	软管					根			
46	驱动器					个			
47	4寸筒灯					个			
48	300*1200 平板灯（295*1195）					套			
49	300*600 平板灯（295*595）					套			
50	电线					卷			
合计（即投标报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2、其他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人民币元）	投标折扣率	投标单价（人民币元）（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是否为进口产品
51	U型混水阀					套				
52	花洒管+花洒座					套				
53	4分活接头					个				
54	PVC水管					条				
55	柜门锁					把				
56	梯子					把				
57	门禁开关					个				

58	铝箔管					条			
59	电子支架					支			
60	线槽					支			
61	闭门器					个			
62	304 锁把手					对			
63	长软管					条			
64	长软管					条			
65	不锈钢门把锁					付			
66	门把拉手					个			
67	数显温控器					个			
68	隔断锁					把			
69	窗户限位锁					个			
70	冲水阀配件					条			
71	网线					箱			
72	不锈钢管					个			
73	LED 吸顶灯					盏			
74	开口法兰					个			
75	公锁					个			
76	地弹簧					个			
77	电源适配器					个			
78	马桶法兰					个			
79	马桶冲水阀					套			
80	阀芯					个			
81	脚踏冲水阀					个			
82	防撞罩					个			
83	广角镜					个			
84	加厚玻璃纸					米			
85	门吸					个			
86	角铁					米			
87	拉爆勾					个			
88	驱动器					个			
89	钥匙牌搭配钥匙盘					个			
90	铸铁水篦子					个			
91	防蚊闸					个			
92	减压阀					个			
93	止回阀（铸铁烤漆）					个			
94	轴承					个			
95	马桶水箱					套			
96	马桶水箱按键					套			



97	U型卡扣夹管卡					个			
98	锁舌					个			
99	镀锌管					米			
100	杯梳					个			
101	4分离墙码					个			
102	铝消防铲					把			
103	杯梳					个			
104	弯头					个			
105	6位挂钩					个			
106	不锈钢铰链					个			
107	油漆					桶			
108	防霉胶					支			
109	线耳					个			
110	零线接线排					个			
111	子母合页					付			
112	手喷漆					瓶			
113	污水污物排污电 泵					台			
114	地漏盖子					个			
115	吊链					条			
116	阻门器					个			
117	消防面板					个			
118	继电器					个			
119	不锈钢网					块			
120	天地插销					个			
121	全密封免维护铅 酸蓄电池					块			
122	亚克力板(3mm厚)					块			
123	小推车收纳架					个			
124	3M 思高 双面胶					卷			
125	门塞					个			
126	门窗警报器					个			
127	网线水晶头					盒			
128	电话线					根			
129	安全帽					个			
130	电动二通水阀门					套			
131	暗装插销					个			
132	洗手盆翻板下水 器					个			
133	电线缠绕管					包			
134	落地扇					台			

135	马桶					套			
136	洗眼器					个			
137	油桶					个			
138	阀门					个			
139	空调万能遥控器					个			
140	户外灯					个			
141	疏散指示标识防护设置					个			
142	推车式灭火器罩					个			
143	光管					支			
144	光管支架					支			
145	LED 光管					支			
146	LED 模组					个			
147	LED 手电筒					个			
148	LED 一体化光管支架					套			
149	平板灯 (LED)					套			
150	平板灯 (LED)					套			
151	三通					个			
152	三通 (有盖线)					个			
153	软管					条			
154	水管 (pvc)					条			
155	水管 (pvc)					条			
156	热水管					条			
157	洗衣机排水管					套			
158	活接					个			
159	PPR 活接					个			
160	PPR 水管					根			
161	PPR 水管					根			
162	PPR 弯头					个			
163	外牙直接					个			
164	外牙直接 (PVC)					个			
165	PPR 直接					个			
166	PPR 直通					个			
167	PVC 带检查口存水弯					个			
168	线耳					个			
169	补芯					个			
170	吊码					个			
171	铜线耳					个			
172	不锈钢半边码					个			

173	透气堵帽（PVC）					个			
174	外牙堵头（PPR）					个			
175	不锈钢角码					个			
176	不锈钢内接					个			
177	不锈钢直接					个			
178	PVC吊码					个			
179	PVC管码					个			
180	PVC活接					个			
181	PVC排水管					米			
182	PVC球阀					个			
183	PVC三通					个			
184	PVC水管					米			
185	PVC外牙直接					个			
186	弯头					个			
187	弯头					个			
188	弯头					个			
189	PPR弯头					个			
190	PPR弯头					个			
191	PPR弯头					个			
192	PVC弯头					个			
193	弯头（不锈钢）					个			
194	PVC弯头					个			
195	PVC弯头					个			
196	PVC直接					个			
197	PVC直接					个			
198	PVC直通					个			
199	内牙三通					个			
200	内牙直接					个			
201	内牙直接（PPR）					个			
202	内牙直接（PVC）					个			
203	铜内牙三通					个			
204	铜内牙弯头					个			
205	气阀					个			
206	气管					条			
207	气管接头					个			
208	铜排					米			
209	铜塔嘴					个			
210	铜直接					个			
211	外牙弯头（PPR）					个			
212	外牙弯头					个			

213	活接 (PPR)					个			
214	弯头 (PPR)					个			
215	弯头 (PVC)					个			
216	内牙三通 (PPR )					个			
217	内牙弯头 (PPR)					个			
218	内牙弯头 (PPR)					个			
219	内牙直通 (PPR)					个			
220	直接 (PPR)					个			
221	直接 (PVC)					个			
222	直通 (PVC)					个			
223	直通 (PVC)					个			
224	弯头 (不锈钢)					个			
225	弯头 (有盖线)					个			
226	镀锌线管弯头					个			
227	线槽					条			
228	线槽					条			
229	线槽					条			
230	线管直接					个			
231	直接					个			
232	直接					个			
233	直接					个			
234	接头					个			
235	管卡					个			
236	管卡					个			
237	管码					只			
238	管码					个			
239	管码					个			
240	堵帽					个			
241	堵头					个			
242	镀锌扁铁					米			
243	底盒					个			
244	地线槽					条			
245	快接头					个			
246	锁头					把			
247	U型锁					把			
248	三连锁					把			
249	抽屉锁					把			
250	防盗链					套			
251	不锈钢挂锁					个			
252	玻璃门地锁					个			

253	不锈钢锁排					个			
254	电线					卷			
255	防爆插座					个			
256	插头（防爆）					个			
257	胶塞					盒			
258	警示牌					个			
259	警示带					卷			
260	镜子					块			
261	空调插座					个			
262	水龙头					套			
263	长颈水龙头					个			
264	感应水龙头					个			
265	水龙头（冷热）					套			
266	洗手盆水龙头					个			
267	水位控制器					个			
268	塑胶漏斗					个			
269	烟雾弹					个			
270	消防报警按钮开关					个			
271	耐酸碱橡胶手套					付			
272	绝缘热缩管					米			
273	消防枪扣					个			
274	绝缘水鞋					双			
275	消防手套					对			
276	消防水鞋					双			
277	消防头盔					顶			
278	消防腰带					条			
279	消防战斗服					套			
280	消防自救呼吸器					个			
281	消防水带					条			
282	消防沙桶					个			
283	消防沙袋					个			
284	消防水枪					支			
285	消防铁铲					把			
286	灭火器（二氧化碳）					瓶			
287	灭火器（干粉）					个			
288	灭火器（手推式）					个			
289	灭火器箱					个			
290	灭火毯					张			

291	小心地滑					块			
292	信箱锁					个			
293	油漆（任意颜色）					桶			
294	雨衣（军用连体）					件			
295	雨衣（套装）					套			
296	扎带					包			
297	不锈钢层架					个			
298	毛巾架					条			
299	置物架					个			
300	中性透明玻璃胶					支			
301	紫外线灯管					支			
302	自动水泵压力开关					个			
303	自攻螺丝					盒			
304	水泵					台			
305	增压泵（不锈钢）					台			
306	污水泵					台			
307	真空泵油					桶			
308	安全通道标识					个			
309	保温隔热板（铝压花）					卷			
310	冰箱温度计					个			
311	不锈钢防鼠罩					个			
312	防水盒					个			
313	车轮					个			
314	电磁阀					个			
315	交流接触器					个			
316	电子镇流器					个			
317	电子天平秤					台			
318	电子温湿度计					个			
319	吊链					条			
320	镀锌管					米			
321	防臭下水管					套			
322	防护眼镜					付			
323	防火门插销					付			
324	止回阀（铜）					个			
325	浮球阀					个			
326	不锈钢浮球阀（热水）					个			
327	大便冲水阀变压器					个			

328	大便冲水阀感应探头					个			
329	大便冲水阀手动按钮					个			
330	大便冲水阀电磁阀					个			
331	大便冲水阀面板					个			
332	小便斗感应器					个			
333	高压伸缩水鼓					个			
334	高压水管					米			
335	两用方形皂液器					个			
336	量杯					个			
337	路桩（红白）					支			
338	铝排气管					条			
339	螺杆					条			
340	毛刷					支			
341	门铃					套			
342	泡沫液					桶			
343	配电箱					个			
344	电表					个			
345	电表箱					个			
346	水表（冷水）					个			
347	喷壶					个			
348	喷雾落地扇					台			
349	球阀					个			
350	热熔机					套			
351	铝梯（加厚）					个			
352	三角架					个			
353	三速吹风机					台			
354	沙井盖（重型）					套			
355	USB 插座					个			
356	数字电子钟					个			
357	双层不锈钢工作台					套			
358	双杆拉钉枪					把			
359	喉箍					个			
360	水带（加厚）					米			
361	PH 试纸					盒			
362	扁铜板					米			
363	波纹管					米			
364	混水阀					个			

365	减速带					米			
366	不锈钢铁马护栏					个			
367	PPR吊码					个			
368	帐篷固定器					个			
369	结构胶					支			
370	催泪喷雾					支			
371	防割手套					双			
372	强光手电					个			
373	伸缩棍					个			
374	反光警示柱					个			
375	日光管					条			
376	窗锁					个			
377	免钉胶					支			
378	天那水					桶			
379	对讲机套					个			
380	束缚带					条			
381	橱柜拉手					个			
382	水性仿瓷涂料					桶			
383	方通					米			
384	帐篷布					个			
385	防爆盾					个			
386	卫生间升降合页					付			
387	白乳胶					瓶			
388	S钩					个			
389	U型锁					把			
390	八字门阀					个			
391	玻璃胶					管			
392	机柜插线板					个			
393	机柜插座					个			
394	插头					个			
395	插头					个			
396	插头					个			
397	插头					个			
398	插头					个			
399	插芯门锁					套			
400	冲洗阀					套			
401	冲洗阀接头					套			
402	抽屉锁					把			
403	抽屉锁长杆					把			
404	揣子					把			



405	弹簧					盒			
406	导线（方口夹子）					个			
407	灯管					根			
408	灯管					支			
409	灯泡					只			
410	地漏					个			
411	地漏芯					个			
412	电动工具					套			
413	电水壶					个			
414	热缩管					套			
415	吊扣					付			
416	堵漏灵					袋			
417	堵头					个			
418	端子					支			
419	阀门接头					套			
420	防火锁					把			
421	防水绝缘胶布					卷			
422	钢钉					盒			
423	钢丝					公斤			
424	钢丝锁					把			
425	挂锁					把			
426	挂锁					把			
427	管卡子					个			
428	管卡子					个			
429	管卡子					个			
430	焊锡丝					卷			
431	喉箍					个			
432	护套线					米			
433	黄铜闸阀					个			
434	黄铜闸阀					个			
435	脚轮					个			
436	脚踏式延时冲洗 阀					个			
437	截门					套			
438	开关					个			
439	开关					个			
440	开关					个			
441	空调过滤棉					卷			
442	轮子					个			
443	螺栓					盒			

444	马桶盖					套			
445	盘条					盘			
446	喷头					个			
447	膨胀螺栓					盒			
448	皮搋					个			
449	球形锁					把			
450	软管					米			
451	软管					米			
452	软管					根			
453	软管					根			
454	软管					根			
455	软管					根			
456	三角带/短					根			
457	三角带/长					根			
458	生料带					卷			
459	石英钟					台			
460	实心胎					个			
461	视频接头					个			
462	视频线/网线					箱			
463	手电筒					个			
464	疏通器					套			
465	水箱配件					个			
466	水龙头					个			
467	水嘴					个			
468	水嘴					个			
469	水嘴					个			
470	锁扣					付			
471	铜球阀					个			
472	铜球阀					个			
473	铜闸阀					只			
474	铜闸阀					只			
475	铜闸阀					只			
476	铜闸阀					只			
477	防撞保护条					条			
478	弯头					个			
479	蚊蝇灯管					根			
480	下水管疏通器					个			
481	下水口					套			
482	下水口					套			
483	线卡钉					盒			

484	线卡子					袋			
485	橡胶垫					个			
486	应急灯					个			
487	增强管					盘			
488	粘钩					个			
489	镇流器					支			
490	护栏扶手					个			
491	聚四氟乙烯管					个			
492	热熔管三通					个			
493	热熔管三通					个			
494	热熔管直通					个			
495	热熔管直通					个			
496	远程水表					个			
497	限位器					个			
498	通用小挂锁					把			
499	光管					支			
500	光管					支			
501	300*1500 平板灯 (295*1495)					套			
502	300*300 平板灯 (295*295)					套			
503	600*600 平板灯 (595*595)					套			
504	600*1200 平板灯 (595*1195)					套			
505	200*1200 平板灯 (195*1196)					套			
506	集成吊顶排气扇					台			
507	固定式不锈钢花 洒头					个			
508	病房小夜灯					个			
509	空调控制面板					个			
510	空调温控器					个			
511	开水器温控器					个			

注：1. 本表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中“一、采购范围”的“（三）货物清单明细的常用货物清单明细及其它货物清单明细”填写，本表格式不得修改（续行除外）。对于定制类产品，可以不填写品牌、型号等信息，但必须注明“定制”，否则该产品技术参数按负偏离处理。

2、投标人必须对照进口产品的规定明确其投标产品是否为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海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即所谓进口产品是指制造过程均在外国，如果产品在国内组装，其中的零部件（包括核心部件）是进口产品，则应当视为非进口产品。采用“接受进口”的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 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 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3、投标人按照“常用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进行单价报价。投标报价等于各类货物单价之和，投标报价仅作为评标时价格评审的依据，不作为中标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以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及采购人实际用量计算结果为准。

4、投标人按照“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的单价最高限价，报投标折扣率。折扣率必须小于或等于1，采用小数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举例说明：其它货物清单明细的A产品最高限价10元，折扣率为0.90，实际采购价为10\*0.90=9元，则在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的折扣率应填0.90）。报价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其它货物清单明细”中每种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为货物基准价，供货结算价=货物基准价\*折扣率。

5、投标人根据“其它货物清单”中的统一投标折扣率换算投标单价填写报价表，如投标折扣率为0.90，某产品单价上限为10元，则投标单价报价应填写9元（即单价最高限价\*投标折扣率），以此类推。投标人应如实按统一投标折扣率换算投标单价，并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6、“原产地”是指货物的实际生产加工地，非品牌所在地；“制造商”是指产品品牌厂商，同一品牌国内外均有制造商的，应填写国内制造商；产品代工制造的，应填写接受委托生产制造的制造商等。

**（三）【可选】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明细清单**

（该部分报价不包括在投标总价内）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	单价(元)
1					
...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价格（元）
1	延续保修合同	年度保修	
...			

注：价格最高的前5项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明细需填写于此表。

**（四）【可选】供应商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

## 格式7 技术规格

- 1、对投标产品的整体描述（包括采用文字、表格等形式）
- 2、投标产品采用的技术标准
- 3、投标产品的性能特点（包括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等）
- 4、投标产品的外形尺寸图、成品的彩色图样等
- 5、投标产品的说明书等
- 6、其它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8 交付进度

货物交付进度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日期	交付地点	备注

安装调试进度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日期	安装调试地点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

## 格式9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

- 1、质保期和保修期服务承诺
- 2、售后服务机构及维护人员配置
- 3、售后服务应急措施
- 4、故障或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 5、技术培训计划
- 6、备/配件支持计划
- 7、非保修期维修费用收取标准
- 8、其它

---

---

## 格式 10 投标人情况介绍

- 1、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范围、依法纳税记录等；
-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 格式 11 偏离表

####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如需附证明文件，应在“说明”栏填写证明文件对应名称和页码。

备注：1、“招标技术要求”一栏逐一列出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中“二、技术要求”的内容；“投标技术响应”一栏应详细填写投标产品的具体参数响应情况。

2、“偏离情况”栏中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投标文件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中“二、技术要求”中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投标人应在“说明”一栏中列出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名称，并注明该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未注明证明材料的具体位置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均视为负偏离。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商务需求	投标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如需附证明文件，应在“说明”栏填写证明文件对应名称和页码。

备注：1、“招标商务需求”一栏逐一列出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中“三、商务要求”的内容；“投标商务响应”一栏应详细填写投标商务条款的响应内容。

2、“偏离情况”栏中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投标文件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

3、如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在“说明”一栏中列出商务条款的证明资料名称，并注明该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未注明证明材料的具体位置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均视为负偏离。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

## 格式 12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 特别提醒：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 投标人提供以下资料（格式自拟）：

1、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近一年社保缴纳查询记录（包含在投标单位及其他缴纳社保单位的记录）；社保缴纳不满一年的按实际缴纳情况提供（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

2、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 第八章 合同条款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重要说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下合同内容进行删改或补充。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_\_\_\_\_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中标结果，由\_\_\_\_\_单位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_\_\_\_\_（以下简称采购人）和\_\_\_\_\_（以下简称中标人）协商，就\_\_\_\_\_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产地、单位、数量、单价、合同价，详见\_\_\_\_\_。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详见\_\_\_\_\_。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交货状态

3.1 交货时间：

3.2 交货地点：

3.3 交货状态：

#### 第四条 质量标准和要求

4.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或者企业标准明确。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4.3 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4.4 乙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照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

防锈、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抵运指定交货地点。

### **第五条 权利保证**

5.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5.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漏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 **第六条 质量保障**

6.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应具有很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承担责任。

6.2 在保证期限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根据本合同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7.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因交货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7.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7.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

### **第八条 保修及其他服务**

8.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的相关承诺提供保修及其他服务。

8.2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另行协商。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9.1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9.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9.3 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后\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付款条件：

10.3 付款方式和时间：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11.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1.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11.4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违约金。

11.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11.6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1.7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12.1 在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的项目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应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条、第四十八条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12.2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3.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3.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14.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文件》
- 3、《招标文件》

甲方（采购人）：（盖公章）

乙方（中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九章 附件

### 一、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

## 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

---

---

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三、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 2011 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 年 12 月 28 日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5 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 号）同时废止。

附件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一、修订背景

目前执行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是2011年国家统计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同时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制定并颁布的。

2017年6月30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正式颁布。8月29日，国家统计局印发《关于执行新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的通知》（国统字〔2017〕142号），规定从2017年统计年报和2018年定期统计报表起统一使用新分类标准。为此，我们对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

二、修订主要内容

本次修订是在2011年《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基础上进行的，修订延续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和结构框架，在保持适用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标准由《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修改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并根据新旧国民经济行业的对应关系，进行了行业所包含类别的对应调整。

将交通运输业中包括的“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修改为“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仓储业所包括的行业中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调整为“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四、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察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 五、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